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61 號 10 樓
電 話：(02)2767-8866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資產負債表	8
五、	綜合損益表	9 ~ 10
六、	權益變動表	11
七、	現金流量表	12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3 ~ 76
	(一) 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說明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 ~ 56
	(七) 關係人交易	56 ~ 59
	(八) 抵(質)押資產	5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9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9	
	(十二)公允價值之決定及等級資訊	59 ~ 61	
	(十三)風險管理	62 ~ 72	
	(十四)其他	72 ~ 73	
	(十五)資本管理	74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74 ~ 75	
	(十七)營運部門資訊	75 ~ 76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7 ~ 98	
十、	會計師複核說明	99	
十一、	其他揭露事項	100 ~ 116	
	(一) 業務	100 ~ 106	
	(二) 市價、股利及股權分散情形	106 ~ 107	
	(三) 重要財務資訊	108 ~ 113	
	(四)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114 ~ 115	
	(五) 會計師資訊	116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463 號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保險負債-責任準備

事項說明

有關責任準備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責任準備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二)；責任準備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責任準備佔總負債之 84%。責任準備係依保險相關法規及各商品報主管機關核准或備查之計算說明書為基礎計算提列。折現率係依人身保險業新契約責任準備金利率。考量責任

準備之提列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責任準備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責任準備金計算之相關政策、內部控制及處理程序。
2. 抽樣測試責任準備金計算相關內部控制執行之有效性，包括下列程序：
 - (1) 檢查新商品設定之複核文件，以評估新商品準備金系統設定之正確性。
 - (2) 核對保單系統與精算系統有效保單數量，以評估責任準備金計算之完整性。
 - (3) 檢查保單基本資料與保單系統之資訊一致，以評估計算責任準備金保單資訊之正確性。
3. 查核人員採用精算專家工作評估責任準備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合理性，包含下列程序：
 - (1) 就本期新商品進行抽單測試，以確認公司準備金提列方法及結果與報主管機關之商品計算說明書一致。
 - (2) 就商品別之責任準備進行趨勢分析及滾存分析，以評估責任準備提列之合理性。

保險負債之適足性

事項說明

有關保險負債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各項保險負債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二)；保險負債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保險負債佔總負債之 85%。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 4 號「保險合約」之規定，公司應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針對保險合約進行負債適足性測試，以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評估其所認列之保險負債是否適足。其中各項精算假設包括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費用率及折現率等涉及人為主觀判斷，考量若保險負債不適足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保險負債之適足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採用精算專家工作評估公司所採用方法及各項假設之合理性，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折現率以外之主要假設，如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及費用率，比較本期與前

期假設是否有明顯差異，若有，取得公司精算假設相關文件與經驗說明，並比較本期假設與實際經驗，以評估各期假設之合理性。

2. 檢視未來資產配置及參考市場利率現時資訊，評估負債適足性測試所採用折現率之合理性。
3. 透過抽核驗算現金流量模型之正確性。
4. 依公司提供之整體現金流量與折現率假設，重新計算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
5. 比較保險負債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鄧柏如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4 日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023,367,794	1	\$ 2,309,845,638	1
12000 應收款項	六(二)	1,994,785,093	1	1,797,689,848	1
12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74,394,385	-	284,538,979	-
14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八)、七及十二	2,849,575,043	2	2,056,168,144	1
141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及十二	11,939,639,701	6	10,627,799,013	6
141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五)(八)及十二	136,859,897,429	71	128,611,731,093	71
14200 投資性不動產	六(六)	1,026,271,678	1	1,044,409,727	1
14300 放款	六(七)	7,133,150,060	4	7,146,328,854	4
15000 再保險合約資產	六(十六)、七及十六(一)	645,295,602	-	729,388,582	-
16000 不動產及設備	六(九)	1,976,275,476	1	2,018,413,271	1
16700 使用權資產	六(十)	68,646,160	-	107,783,156	-
17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442,814,735	-	273,398,948	-
18000 其他資產	八	777,463,839	-	830,021,433	1
18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六(十四)	25,686,804,770	13	24,048,751,792	13
1XXXX 資產總額		\$ 193,898,381,765	100	\$ 181,886,268,478	100
負債及權益					
21000 應付款項	七及十三	\$ 772,206,542	1	\$ 1,318,411,325	1
23800 租賃負債		66,408,319	-	105,460,994	-
24000 保險負債	六(十六)	156,568,826,362	81	146,016,924,655	80
2480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六(十七)	2,137,707	-	2,356,063	-
2490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六(十八)	58,314,359	-	233,681,765	-
27000 負債準備	六(十二)(十三)	555,781,422	-	467,445,227	-
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14,726,069	-	9,330,721	-
25000 其他負債	七及十三	584,282,330	-	662,655,050	1
260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六(十四)	25,686,804,770	13	24,048,751,792	13
2XXXX 負債總額		184,309,487,880	95	172,865,017,592	95
權益					
31000 股本		4,960,582,670	3	4,960,582,670	3
33000 保留盈餘					
33100 法定盈餘公積		351,659,227	-	297,086,985	-
33200 特別盈餘公積		2,191,650,696	1	2,441,278,005	1
33300 未分配盈餘		84,110,089	-	215,070,521	-
34000 其他權益		2,000,891,203	1	1,107,232,705	1
3XXXX 權益總額		9,588,893,885	5	9,021,250,886	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93,898,381,765	100	\$ 181,886,268,478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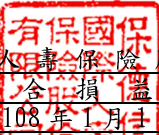


經理人：



主辦會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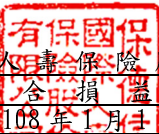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營業收入						
41110 簽單保費收入		\$ 15,058,386,186	65	\$ 14,823,872,334	62	2
41120 再保費收入	七及十六 (一)	572,636,222	2	601,161,085	2	(5)
41100 保費收入		15,631,022,408	67	15,425,033,419	64	1
51100 減：再保費支出	七	(525,891,418)	(2)	(495,009,356)	(2)	6
51310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數	六(十六)	(26,792,663)	-	(28,705,237)	-	(7)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5,078,338,327	65	14,901,318,826	62	1
41300 再保佣金收入		170,196,705	1	146,684,689	1	16
41400 手續費收入	六(十四) 及七	497,214,029	2	443,340,718	2	12
41500 淨投資損益						
4151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3,652,340,560	16	3,549,688,502	15	3
415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六(三)	29,451,667	-	155,643,903	1	(81)
41526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六(五)	100,089,560	-	(110,141,971)	(1)	(191)
415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六(四)	456,721,975	2	513,156,614	2	(11)
41550 兌換損失		(742,644,600)	(3)	(286,507,527)	(1)	159
4156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淨變動	六(十八)	175,367,406	1	162,446,405	1	8
41570 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六(六)及 七	38,888,236	-	37,219,294	-	4
41585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六(二) (五)(七) 及十三 (二)	(2,649,226)	-	89,467,927	-	(103)
41590 其他淨投資損益		195,511	-	52,742	-	271
4160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六(三)	(28,584,213)	-	(139,488,059)	(1)	(80)
41800 其他營業收入		23,364	-	69,824	-	(67)
4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六(十四)	3,777,380,934	16	4,641,892,821	19	(19)
營業收入合計		23,202,330,235	100	24,104,844,708	100	(4)
51000 營業成本						
51210 保險賠款與給付	七及十六 (一)	(4,893,528,526)	(21)	(4,614,710,160)	(19)	6
41200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七	238,929,070	1	243,673,247	1	(2)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4,654,599,456)	(20)	(4,371,036,913)	(18)	6
51300 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	六(十六)	(12,444,410,817)	(54)	(11,737,875,822)	(49)	6
5138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	六(十七)	218,356	-	181,049	-	21
51400 承保費用		(3,321,261)	-	(3,407,163)	-	(3)
51510 佣金費用		(999,534,887)	(4)	(1,172,251,033)	(5)	(15)
51700 財務成本	六(十)	(2,166,746)	-	(4,039,244)	-	(46)
51800 其他營業成本		(83,223,059)	(1)	(48,948,425)	-	70
5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六(十四)	(3,777,380,934)	(16)	(4,641,892,821)	(19)	(19)
營業成本合計		(21,964,418,804)	(95)	(21,979,270,372)	(91)	-

(續次頁)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58000 營業費用						
58100 業務費用		(\$ 563,108,112)	(2)	(\$ 613,554,376)	(3)	(8)
58200 管理費用	六(十三) 及七	(1,318,463,543)	(6)	(1,224,958,819)	(5)	8
58300 員工訓練費用		(13,701,644)	-	(14,687,239)	-	(7)
營業費用合計		(1,895,273,299)	(8)	(1,853,200,434)	(8)	2
61000 營業(損失)利益		(657,361,868)	(3)	272,373,902	1	(341)
59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46,989)	-	(10,742,250)	-	(51)
62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損)益		(662,608,857)	(3)	261,631,652	1	(353)
63001 所得稅利益	六 (二十一)	128,182,630	-	31,009,198	-	313
66000 本期淨(損)利		(\$ 534,426,227)	(3)	\$ 292,640,850	1	(28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173,779,560)	-	(\$ 12,865,575)	-	1251
831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六(四)	1,218,225,504	5	1,438,367,855	6	(15)
8318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 (二十一)	34,755,912	-	2,573,115	-	1251
832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295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	28,584,213	-	139,488,059	1	(80)
8328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 (二十一)	(5,716,843)	-	(17,684,747)	-	(68)
83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102,069,226	5	\$ 1,549,878,707	7	(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67,642,999</u>	<u>2</u>	<u>\$ 1,842,519,557</u>	<u>8</u>	<u>(69)</u>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利		(\$ 534,426,227)	1.08	\$ 292,640,850	0.5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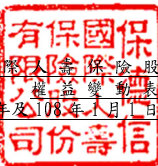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保德信國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附註	股	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其他綜合損益	採用分類	覆蓋之損	法重其他綜合		
108 年度												
			\$ 4,960,582,670	\$ 211,249,420	\$ 1,919,832,499	\$ 549,492,382	(\$ 376,430,886)	(\$ 85,994,756)			\$ 7,178,731,329	
			-	-	-	292,640,850	-	-			292,640,850	
			-	-	-	(10,292,460)	1,438,367,855	121,803,312			1,549,878,707	
			-	-	-	282,348,390	1,438,367,855	121,803,312			1,842,519,557	
		六(十九)										
			-	85,837,565	-	(85,837,565)	-	-			-	
			-	-	463,654,817	(463,654,817)	-	-			-	
		六(四)	-	-	-	(9,487,180)	9,487,180	-			-	
			-	-	57,790,689	(57,790,689)	-	-			-	
		六(十九)	\$ 4,960,582,670	\$ 297,086,985	\$ 2,441,278,005	\$ 215,070,521	\$ 1,071,424,149	\$ 35,808,556			\$ 9,021,250,886	
109 年度												
			\$ 4,960,582,670	\$ 297,086,985	\$ 2,441,278,005	\$ 215,070,521	\$ 1,071,424,149	\$ 35,808,556			\$ 9,021,250,886	
			-	-	-	(534,426,227)	-	-			(534,426,227)	
			-	-	-	(139,023,648)	1,218,225,504	22,867,370			1,102,069,226	
			-	-	-	(673,449,875)	1,218,225,504	22,867,370			567,642,999	
		六(十九)										
			-	54,572,242	-	(54,572,242)	-	-			-	
			-	-	(309,648,170)	309,648,170	-	-			-	
		六(四)	-	-	-	347,434,376	(347,434,376)	-			-	
			-	-	60,020,861	(60,020,861)	-	-			-	
		六(十九)	\$ 4,960,582,670	\$ 351,659,227	\$ 2,191,650,696	\$ 84,110,089	\$ 1,942,215,277	\$ 58,675,926			\$ 9,588,893,885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附註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利		(\$ 662,608,857)	\$ 261,631,65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九)(十)	137,220,559	141,198,6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94,136,424	(100,952,295)
財務成本	六(十)	2,166,746	4,039,244
利息收入	六(二十)	(3,670,871,904)	(3,557,134,508)
股利收入		(562,920,494)	(589,713,158)
未實現兌換損失		592,637,147	257,488,551
各項保險負債淨變動		12,470,985,124	11,766,400,01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六(十八)	(175,367,406)	(162,446,405)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十三(二)	2,649,226	(89,467,927)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六(三)	28,584,213	139,488,059
不動產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六(九)	6,590,000	-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	2,977,7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款項		(132,975,300)	(31,922,966)
本期所得稅資產		(231,410,058)	(196,982,6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46,221,833)	(740,125,84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3,615,184)	(1,005,912,3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77,419,944)	(9,701,235,407)
再保險合約資產		128,447,865	(163,051,113)
其他資產		46,980,709	(32,797,3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款項		(542,495,346)	588,319,393
負債準備		(50,687,453)	(83,028,866)
其他負債		(78,372,720)	113,271,29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4,614,568,486)	(3,179,956,283)
收取之利息		3,869,536,320	3,675,422,098
支付之利息		(2,166,746)	(4,039,244)
收取之股利		556,044,255	580,484,333
收取之所得稅		-	210,102,7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91,154,657)	1,282,013,6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各項放款減少		11,611,586	40,388,249
購買不動產及設備	六(九)	(13,122,231)	(88,687,42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10,645)	(48,299,1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十)	(64,751,278)	(72,082,46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4,751,278)	(72,082,46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9,061,264)	(16,925,7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86,477,844)	1,144,706,2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309,845,638	1,165,139,3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023,367,794	\$ 2,309,845,63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說明

本公司於民國 89 年 11 月 3 日經核准設立，並於民國 90 年 2 月 1 日概括承受美商保德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之資產、負債及營業，開始主要營業。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人身保險事業，承保項目包括壽險、醫療險、意外傷害險及投資型保險。

Prudential International Insurance Holdings, Ltd. 持有本公司 100% 股權，Prudential Financial, Inc. 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9」)、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以下簡稱IAS39」)、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以下簡稱「IFRS7」)、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此修正就利率指標變革期間所產生之問題，包括將某一利率指標以另一指標利率取代，對於以IBOR為基礎之合約性質，提供因IBOR變革而改變決定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會計處理，及採用避險會計者，針對第一階段放寬在避險關係中為非合約特定風險組成部分之終止日、採用特定避險會計之額外暫時性放寬規定，以及與IBOR變革相關之額外IFRS7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取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

險合約」(以下簡稱「IFRS4」)並建立企業所發行保險合約之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此準則適用於企業所發行之保險合約(包含再保險合約)、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及所發行之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

- (1)於原始認列時，企業應將所發行保險合約組合分為三群組：虧損性、無顯著風險成為虧損性及剩餘合約群組。
- (2)嵌入式衍生工具、可區分之投資組成部分及可區分之履約義務應與保險合約分離。
- (3)於企業提供保險保障期間及企業自風險解除時認列保險合約群組所產生之收益。
- (4)若保險合約群組成為虧損，企業立即認列損失。企業應分別列報保險收入、保險服務費用及保險財務收益及費用，並須揭露有關來自於保險合約之金額、判斷及風險資訊。
- (5)該準則要求現時衡量模式，於每一報導期間再衡量該等估計。衡量係基於合約之折現及機率加權後之現金流量、風險調整及代表合約未賺得利潤(合約服務邊際)之要素。另企業得對部分保險合約適用簡化衡量方法(保費分攤法)。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遞延生效日、保險取得現金流量之預期回收、可歸屬於投資服務之合約服務邊際、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一損失之回收及其他等修正，該等修正並未改變準則之基本原則。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於資產及負債未予區分流動或非流動項目，係依性質適當分類並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本公司並無子公司，故本財務報告係個別財務報告，由資產負債表、以單一報表方式呈現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所組成。
2.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主係按歷史成本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基於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4)按保險業相關特定法令及函令等計列之各項保險負債、再保險準備資產及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3.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之換算

1.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項目係以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衡量(「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功能性貨幣與財務報告表達貨幣一致均為新台幣。
2.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
3.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4.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5. 貨幣性外幣投資本金、孳息及外幣保單保險負債有關之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淨投資損益項下列報，餘非因投資活動產生之兌換損益帳列其他營業收入或其他營業成本。

(四)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少者。

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五) 應收款項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款項，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債權金額衡量。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惟金融資產於且僅於符合下列條件時，本公司得指定為適用覆蓋法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該金融資產適用 IFRS9 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但倘若適用 IAS39 將非以整體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

- (2)該金融資產並非就未與 IFRS4 範圍內之合約連結之活動所持有。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於綜合損益表列報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包含買賣所產生之損益、股息紅利、利息收入及期末按公允價值評價產生之評價損益。
 5. 本公司對被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於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間重分類之金額係下列兩項之差額：
 - (1)該金融資產適用 IFRS9 時報導於損益之金額；與
 - (2)倘若該金融資產適用 IAS39 時報導於損益之金額。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

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九)放款

放款包含壽險貸款及墊繳保費，其中壽險貸款依照本公司保險契約規定，經要保人申請，以保單為質所做之放款，墊繳保費係本公司依照保險契約之規定，經要保人申請以當時之保單價值準備金（如有壽險貸款者，以扣除其借款本息後之餘額）代為墊繳其應繳之保險費及利息。放款之後續衡量係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於除列整體金融資產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之對價及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將除列金融負債，已消滅或已移轉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二)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應收款項、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三)備抵損失

應收款項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再保險合約資產等債權之備抵損失評估，係依 IFRS9 及 IFRS4，並參考「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予以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 本公司所持有之不動產若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始得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包含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

2. 部分不動產由本公司自用，剩餘部份則用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若各部份不動產可單獨出售，則本公司對各該部分應分別進行會計處理。自用不動產之部分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處理，而用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之部分，則視為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中之投資性不動產。若各該部分無法單獨出售，則自用部分係屬不重大時，該不動產整體視為投資性不動產。
3.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於原始衡量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規定以折舊後成本衡量。建築物折舊之提列係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為 15 至 50 年，採直線法計提，投資性不動產各組成項目若屬重大(含電梯及空調設備)，則單獨提列折舊，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利益之減項。
4.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十五) 不動產及設備

1. 不動產及設備原始係以取得成本包含直接歸屬於購買該等項目之支出衡量，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租賃改良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及設備各組成項目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建物	27~50年
房屋及建築-電梯、空調設備及改良物	5~20年
什項設備	3~7年
租賃改良	3~10年

維護及修理支出於發生時作當期費用處理；重大增添及改良則予以資本化。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十六) 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皆為按成本認列之電腦軟體，係以取得成本包含直接歸屬於購買該等項目之支出衡量，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之金額衡量，依直線法於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內攤銷，最大估計耐用期限為 10 年。

(十七)租賃

1.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本公司之出租合約係營業租賃，其涉及之資產列於「投資性不動產」項下。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並帳列於「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2.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A.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B.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A.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B.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C.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D.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八)保險商品分類及衡量

1. 分類

(1) 依 IFRS4 之規定，對所發行之保險商品進行分類。

(2) 保險合約係指本公司接受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移轉，而同意於未來保險事件發生致保單持有人受有損害時給予補償之合約，包含本公司持有能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之再保險合約。非保險合約（又稱投資合約），即具金融工具性質之保險契約，係曝露於財務風險而無顯著保險風險移轉之合約。本公司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始導致本公司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

- (3)於原始判斷時即符合保險合約定義之保單，在其所有權利及義務消失或到期前，仍屬於保險合約，即使在保單期間內其所承受之保險風險已顯著地降低。
- (4)保險合約及投資合約將再依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而予以分類。裁量參與特性係指除保證給付外，尚可收取額外給付之合約權利，此類權利同時具有下列特性：
- A. 額外給付可能佔合約給付總額之比率係屬重大。
 - B. 依合約之規定，額外給付之金額或發放時點屬本公司之裁量權。
 - C.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係基於下列事項之一：
 - (A)特定合約組合或特定類型合約之績效。
 - (B)本公司持有之特定資產組合之投資報酬。
 - (C)本公司、基金或其他個體之損益。

2. 衡量

(1)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投資合約)

首期保費於收取保費並經核保通過時認列保費收入及佣金費用，續期保費於收取保費時認列保費收入及佣金費用。賠款支出及理賠費用於實際發生時記入損益科目。

(2)非保險合約(投資合約)

保險商品因未移轉顯著風險而分類為投資合約者，除「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投資合約)」，可適用保險合約之處理方式外，投資合約若產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適用 IFRS9 之規定，對於所收取或支付之對價，應按實務上通稱之「存款會計」處理，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不認列為收入或費用。若未產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3)再保險合約

- A. 再保險分出入標準、再保費收入、再保費支出之計算、再保佣金、應付及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等項目之計算，均依所簽訂之再保險契約辦理，並據以估計列帳。
- B. 本公司對再保險人之權利包括再保險合約資產之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並定期評估該等權利是否已發生減損或無法收回。當客觀證據顯示該等權利於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事件，將導致本公司可能無法收回合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倘可回收金額低於前揭權利之帳面價值時，就再保險準備資產認列減損損失，並就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應收再保往來款項等無法收回之金額，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

(十九) 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

1. 本公司無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2. 本公司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向持有人收取之服務費用包括合約管理費、投資管理費、解約費用及其他等。服務費於收取時認列為收入；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扣除前置費用或投資管理服務費等費用後之餘額，全數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二十) 各項保險負債之提列基礎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負債準備係依主管機關發布施行之「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相關函令提列辦理之。下列各項負債準備除責任準備、保費不足準備及負債適足準備外，其餘準備金皆未採折現方式計算。茲將各項負債準備之提列基礎說明如下：

1. 未滿期保費準備

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2. 賠款準備

係按險別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原則之方法計算賠款準備金，並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存，其中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應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

3. 責任準備

長年期保險合約係依保險相關法規及各商品報主管機關核准或備查之計算說明書為基礎計算提列。折現率係依人身保險業新契約責任準備金利率。另本公司依民國 101 年 1 月 19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102500530 號函之規定，於民國 101 年度收回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轉入提列為「壽險責任準備-重大事故準備收回」，亦將調降營業稅 3% 未沖銷備抵損失之餘額，自特別準備轉入「壽險責任準備-調降營業稅 3% 未沖銷備抵損失」。

4. 特別準備

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自留業務，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 19 條及第 20 條規定提存之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除主管機關基於監理目的另行指定外，依稅後淨額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每年新增提存數及所沖減或收回金額亦依稅後淨額自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提列沖減或收回之。

5. 保費不足準備

針對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契約，其簽發之保險費較依規定計算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為低者，應將其未經過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分提存為保費不足準備金。

另，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若超過未滿期保費準備金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折現率係依人身保險業新契約責任準備金利率。

6. 負債適足準備

係依據 IFRS4 及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相關規範，採用總保費評價法，以公司整體合約為基礎執行負債適足性測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比較保險負債之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餘額一次提列負債適足準備並認列為當期費損。

(二十一)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係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存款會計等規定認列者屬之。折現率係依人身保險業新契約責任準備金利率。

(二十二)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1. 本公司對持有之國外投資資產(不含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商品資產)，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自民國 101 年度起，於負債項下提存外匯價格變動準備，相關準備金累積限額、提存與沖減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係依照「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暨相關函令等規定辦理。
2. 本公司得將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之部分金額轉列為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初始金額。其金額最高不得超過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之半數。另轉列之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初始金額，應自實施日起三年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除第一年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一外，前二年累計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二。前述提列金額包含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因轉列之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初始金額所減少收回之金額。

(二十三)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現時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 12 個月內全部清償者，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畫。確定福利計畫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於續後期間不得重分類為損益。
-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係符合賺得福利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 12 個月內全部清償者。其衡量不確定性影響較確定福利計畫小，故採用簡化會計方法，將服務成本、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損益中。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5.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五)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1. 本公司依保險法及「投資型保險投資管理辦法」銷售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之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保險人之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專設帳簿中，該帳簿與本公司之其他資產分開設置並單獨管理之。
2. 該專設帳簿之資產及負債以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列入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項下；收入與費用則以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列於營業收入及成本項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各項收入及費用係指符合 IFRS4 定義者。
3. 該專設帳簿之資產價值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日之市價評價。
4. 因銷售投資型保險契約而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及依保險契約的約定向要保人收取之所有費用，包括前置費用、保單相關費用、投資相關費用等列於手續費收入。但分類為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其要保人所繳付之保單相關費用等服務收入，係本公司於特定期間提供勞務之對價，若勞務非於收費當期履行完畢者，應就所收取之服務收入認列為「遞延手續費收入」，按服務提供期間之經過，以直線法逐期攤銷認列「手續費收入」；且其相關之佣金支出與業務加給等增額交易成本，基於收入與成本配合原則，亦認列為「遞延取得成本」，按直線法逐期攤銷至「其他營業成本」。

(二十六) 收入認列

收入於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認列，基準如下：

1.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收入的認列詳附註四(十八)保險商品分類及衡量之說明。
2. 手續費收入的認列詳附註四(二十五)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說明。
3. 營業租賃收入的認列詳附註四(十七)租賃之說明。
4. 投資收益包含定期存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券及權益證券投資產生的利息收入和股利收入。利息收入採用有效利率法以權責發生制為計帳基礎，股利收入於領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認列。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本公司依「所得額基本稅額條例」之規定，一般所得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依一般所得稅額繳納所得稅，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另就差額繳納所得稅，且不得以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二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以最終母公司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對象為本公司之員工，該等交易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2號「股份給付基礎」之規定，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

(三十)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係就年度中實際發行在外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因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部份，以無償配股基準日為準採追溯調整計算。

(三十一)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事項。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保險負債

- (1) 本公司衡量長年期保險合約負債，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估列，其所採用之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及折現率等重要假設決定方式說明如後。死亡率及折現率係依據相關保險法令規定辦理，死亡率係根據台灣壽險業經驗生命表，折現率主要係依人身保險業新契約責任準備金利率自動調整精算公式計算，並依報主管機關核准或備查之商品計算基礎或相關函令辦理；罹病率及脫退率係參考公司實際經驗、業界經驗、及再保經驗等而定。前述各項假設因保險相關法令規定，於訂價時即鎖定(Lock-in)，並保持不變。惟主管機關若合理可能改變其所規定之假設時，該改變將對損益或權益產生影響。
- (2) 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以評估日最佳估計情境下之公司整體投資報酬率予以折現，若保險負債之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一次認列為當期費損。若未來最佳估計假設改變時，該等假設之不利變動可能須增提準備。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3. 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依據 IFRS9 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於每一財務報導日判定該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有顯著增加或是否已發生信用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減損評估過程中，對於預期損失率之假設係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以估計該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任何判斷及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相關判斷依據及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三(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485,000	\$ 485,000
活期及支票存款	956,104,173	1,357,768,956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20,120,000	20,000,000
短期票券	1,046,658,621	931,591,682
合計	<u>\$ 2,023,367,794</u>	<u>\$ 2,309,845,63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本公司持有之短期票券中屬附賣回債券投資業已取得政府公債為擔保品，經考量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後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為互抵後之淨額，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 應收款項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6,596,048	\$ 2,099,246
應收利息	1,724,586,412	1,723,052,509
其他應收款	263,928,092	72,874,077
減：備抵損失	(325,459)	(335,984)
合計	<u>\$ 1,994,785,093</u>	<u>\$ 1,797,689,848</u>

1.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結果請詳附註十三(二)。
2. 本公司往來之交易對象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交易對象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其往來交易皆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受益憑證	\$ 6,928,432	\$ 7,711,908
國外受益憑證	1,985,352,626	1,591,997,163
國外債券	857,293,985	456,459,073
合計	<u>\$ 2,849,575,043</u>	<u>\$ 2,056,168,144</u>

1. 本公司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		
國外受益憑證	\$ 1,981,234,035	\$ 1,574,277,872
國外債券	<u>857,293,985</u>	<u>456,459,073</u>
合計	<u>\$ 2,838,528,020</u>	<u>\$ 2,030,736,945</u>

2. 本公司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於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間重分類之金額說明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適用IFRS9報導於(損)益之金額	\$ 31,600,975	\$ 151,323,660
減：倘若適用IAS39報導於 (損)益之金額	<u>3,016,762</u>	<u>11,835,601</u>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u>\$ 28,584,213</u>	<u>\$ 139,488,059</u>
所得稅影響數	<u>(\$ 5,716,843)</u>	<u>(\$ 17,684,747)</u>

3.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財務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二)。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9,997,424,424	\$ 9,556,374,864
評價調整	<u>1,942,215,277</u>	<u>1,071,424,149</u>
合計	<u>\$ 11,939,639,701</u>	<u>\$ 10,627,799,013</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為貼近投資策略中所訂定之追蹤指標及遵循相關投資限額所進行之部位調整，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出售公允價值及累積處分損益分別列示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出售公允價值	<u>\$ 4,150,479,150</u>	<u>\$ 2,609,527,847</u>
累積處分(損)益	<u>\$ 347,434,376</u>	<u>(\$ 9,487,180)</u>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218,225,504	\$ 1,438,367,855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347,434,376	(\$ 9,487,180)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419,361,539	\$ 482,508,885
於本期內除列者	37,360,436	30,647,729
合計	<u>\$ 456,721,975</u>	<u>\$ 513,156,614</u>

4.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財務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二)。

(五)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政府公債	\$ 97,719,773,308	\$ 91,962,093,493
公司債	199,980,609	359,969,851
金融債	-	200,000,000
國外投資-不動產抵押基礎證券	3,566,256,488	3,952,228,513
國外投資-政府公債	108,602,617	111,939,482
國外投資-公司債	36,042,369,126	32,801,491,930
小計	137,636,982,148	129,387,723,269
備抵損失	(32,084,719)	(30,992,176)
抵繳存出保證金	(745,000,000)	(745,000,000)
合計	<u>\$ 136,859,897,429</u>	<u>\$ 128,611,731,093</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利息收入	\$ 3,285,693,924	\$ 3,183,159,877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92,543)	89,029,264
處分(損)益	100,089,560	(110,141,971)
合計	<u>\$ 3,384,690,941</u>	<u>\$ 3,162,047,170</u>

上列處分損益係依據投資委員會核准投資計畫及投資政策所為之資產配置調整，債券之出售主係因信用風險增加及出售金額不重大之情況。

2. 在不考慮所持有的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皆為其帳面金額。

3.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抵繳存出保證金之說明請詳附註八。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二)。

(六) 投資性不動產

	109年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1月1日			
成本	\$ 816,852,200	\$ 348,500,507	\$ 1,165,352,707
累計折舊	—	(120,942,980)	(120,942,980)
帳面價值	<u>\$ 816,852,200</u>	<u>\$ 227,557,527</u>	<u>\$ 1,044,409,727</u>
1至12月變動			
期初帳面價值	\$ 816,852,200	\$ 227,557,527	\$ 1,044,409,727
移轉至不動產及 設備-成本	(7,148,513)	(3,287,535)	(10,436,048)
移轉至不動產及 設備-累計折舊	—	461,818	461,818
折舊費用	—	(8,163,819)	(8,163,819)
期末帳面價值	<u>\$ 809,703,687</u>	<u>\$ 216,567,991</u>	<u>\$ 1,026,271,678</u>
12月31日			
成本	\$ 809,703,687	\$ 345,212,972	\$ 1,154,916,659
累計折舊	—	(128,644,981)	(128,644,981)
帳面價值	<u>\$ 809,703,687</u>	<u>\$ 216,567,991</u>	<u>\$ 1,026,271,678</u>
	108年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1月1日			
成本	\$ 816,852,200	\$ 348,500,507	\$ 1,165,352,707
累計折舊	—	(112,685,237)	(112,685,237)
帳面價值	<u>\$ 816,852,200</u>	<u>\$ 235,815,270</u>	<u>\$ 1,052,667,470</u>
1至12月變動			
期初帳面價值	\$ 816,852,200	\$ 235,815,270	\$ 1,052,667,470
折舊費用	—	(8,257,743)	(8,257,743)
期末帳面價值	<u>\$ 816,852,200</u>	<u>\$ 227,557,527</u>	<u>\$ 1,044,409,727</u>
12月31日			
成本	\$ 816,852,200	\$ 348,500,507	\$ 1,165,352,707
累計折舊	—	(120,942,980)	(120,942,980)
帳面價值	<u>\$ 816,852,200</u>	<u>\$ 227,557,527</u>	<u>\$ 1,044,409,727</u>

1.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重大組成項目包括建物、電梯及空調設備，分別按 50 年及 15~20 年提列折舊。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委由具備經認可專家資格之外部獨立評價公司依據「不動產技術估價規則」相關規範兼採二種特定估價方法推算勘估標的之公允價值，包括如下：
 - (1) 比較法，以比較標的價格為基礎，經比較、分析及調整等，以推算勘估標的價格之方法。該比較標的主要參考近鄰地區可觀察之活絡市場價格水準。
 - (2) 收益法，採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用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法或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二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小額存款機動利率加三碼決定折現率，將勘估標的未來現金流量分析期間之各期淨收益及期末價值，以折現率折現後加總推算勘估標的價格。

在未有重大交易或重大環境改變(如法令政策、市價或利率變動)之情形下，本公司定期每三年委由外部獨立評價公司出具鑑價報告，最近期係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鑑價報告，其餘未取具鑑價報告期間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參考最近期外部獨立評價公司之收益法估價方法並參酌比較法推算，經評估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如下：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租金調整率	0%~1.00%	0%~1.00%
折現率	4.212%	4.212%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如下：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 2,038,783,697</u>	<u>\$ 2,046,072,034</u>

3.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52,730,524</u>	<u>\$ 51,891,517</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3,842,288</u>	<u>\$ 14,672,223</u>

上述直接營運費用包含折舊費用、修繕費用及管理費用等。

4.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109年	\$ -	\$ 45,685,677
110年	54,746,099	29,041,139
111年	28,066,851	2,420,096
112年	25,927,166	-
113年	25,984,370	-
114年	21,157,055	-
115年以後	86,720,463	-
合計	<u>\$ 242,602,004</u>	<u>\$ 77,146,912</u>

5. 台南投資性不動產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租期屆滿後不再繼續出租，並業已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轉列自用不動產。

(七)放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壽險貸款	\$ 5,378,569,216	\$ 5,417,707,483
墊繳保費	1,756,148,052	1,728,621,371
備抵損失	(1,567,208)	-
合計	<u>\$ 7,133,150,060</u>	<u>\$ 7,146,328,854</u>

1. 本公司保單放款含壽險貸款及墊繳保費，係按解約金或於保單價值準備金之特定限額內核貸，若保單放款加計應計利息逾保單價值準備金時，保單將於催告後逾寬限期間仍未償還時停效，因此保單放款均有足額之保單價值準備金作為擔保；惟以投資型保單之帳戶價值為擔保之保單放款，可能因投資標的之帳戶價值大幅下跌致帳戶價值不足以支應保單放款而產生損失。

2. 相關放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二)。

(八) 結構型個體

1.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之規定，有關未被本公司控制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相關資訊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性質	目的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結構型個體之類 型金融資產證券 化商品(註)	\$ 4,423,550,473	\$ 4,408,687,586	透過發行債券方式，將該結構型個體資產相關之風險與報酬轉嫁予投資人，以提供投資機會予投資人。	取得投資收益。

註：金融資產證券化商品係屬不動產抵押貸款證券(MBS)及融資擔保債券(CLO)之金融商品。

2. 本公司對未納入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該等個體損失之最大暴險金額即為所持有資產之帳面金額。另其投資部位受限合約條款與發行條件而暴露之市場風險，本公司皆已考量相關市場風險管理方法，請詳附註十三(二)說明。

(以下空白)

(九) 不動產及設備

	109年						總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電腦設備	租賃改良	預付設備款	
1月1日							
成本	\$ 1,322,080,625	\$ 854,924,460	\$ 9,231,598	\$ 44,428,353	\$ 25,418,000	\$ 59,203,127	\$ 2,315,286,163
累計折舊	-	(255,488,089)	(3,219,701)	(24,695,424)	(13,469,678)	-	(296,872,892)
帳面價值	<u>\$ 1,322,080,625</u>	<u>\$ 599,436,371</u>	<u>\$ 6,011,897</u>	<u>\$ 19,732,929</u>	<u>\$ 11,948,322</u>	<u>\$ 59,203,127</u>	<u>\$ 2,018,413,271</u>
1至12月變動							
期初帳面價值	\$ 1,322,080,625	\$ 599,436,371	\$ 6,011,897	\$ 19,732,929	\$ 11,948,322	\$ 59,203,127	\$ 2,018,413,271
本期增添	-	5,433,199	479,000	2,394,258	2,970,000	1,845,774	13,122,231
本期除列-成本	-	(29,983,862)	-	-	(8,708,000)	-	(38,691,862)
本期除列-累計折舊	-	29,983,862	-	-	8,708,000	-	38,691,862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成本	7,148,513	3,287,535	-	-	-	-	10,436,048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累計折舊	-	(461,818)	-	-	-	-	(461,818)
轉列當期費用	-	-	-	-	-	(6,590,000)	(6,590,000)
自預付設備款轉列	-	4,051,801	-	55,859,620	-	(59,911,421)	-
自其他資產轉入	-	-	-	124,365	-	5,452,520	5,576,885
折舊費用	-	(36,991,456)	(1,586,056)	(18,367,124)	(7,276,505)	-	(64,221,141)
期末帳面價值	<u>\$ 1,329,229,138</u>	<u>\$ 574,755,632</u>	<u>\$ 4,904,841</u>	<u>\$ 59,744,048</u>	<u>\$ 7,641,817</u>	<u>\$ -</u>	<u>\$ 1,976,275,476</u>
12月31日							
成本	\$ 1,329,229,138	\$ 837,713,133	\$ 9,710,598	\$ 102,806,596	\$ 19,680,000	\$ -	\$ 2,299,139,465
累計折舊	-	(262,957,501)	(4,805,757)	(43,062,548)	(12,038,183)	-	(322,863,989)
帳面價值	<u>\$ 1,329,229,138</u>	<u>\$ 574,755,632</u>	<u>\$ 4,904,841</u>	<u>\$ 59,744,048</u>	<u>\$ 7,641,817</u>	<u>\$ -</u>	<u>\$ 1,976,275,476</u>

	108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生財設備	電腦設備	租賃改良	預付設備款	總計
1月1日							
成本	\$ 1,322,080,625	\$ 857,144,237	\$ 5,081,109	\$ 42,513,098	\$ 21,242,570	\$ 450,000	\$ 2,248,511,639
累計折舊	-	(223,545,190)	(2,148,127)	(21,900,789)	(11,483,823)	-	(259,077,929)
帳面價值	<u>\$ 1,322,080,625</u>	<u>\$ 633,599,047</u>	<u>\$ 2,932,982</u>	<u>\$ 20,612,309</u>	<u>\$ 9,758,747</u>	<u>\$ 450,000</u>	<u>\$ 1,989,433,710</u>
1至12月變動							
期初帳面價值	\$ 1,322,080,625	\$ 633,599,047	\$ 2,932,982	\$ 20,612,309	\$ 9,758,747	\$ 450,000	\$ 1,989,433,710
本期增添	-	4,681,000	4,200,000	8,774,300	11,535,000	59,497,127	88,687,427
本期除列-成本	-	(7,194,777)	(499,511)	(6,859,045)	(7,359,570)	-	(21,912,903)
本期除列-累計折舊	-	6,015,046	416,259	5,144,272	7,359,570	-	18,935,147
自預付設備款轉列	-	294,000	450,000	-	-	(744,000)	-
折舊費用	-	(37,957,945)	(1,487,833)	(7,938,907)	(9,345,425)	-	(56,730,110)
期末帳面價值	<u>\$ 1,322,080,625</u>	<u>\$ 599,436,371</u>	<u>\$ 6,011,897</u>	<u>\$ 19,732,929</u>	<u>\$ 11,948,322</u>	<u>\$ 59,203,127</u>	<u>\$ 2,018,413,271</u>
12月31日							
成本	\$ 1,322,080,625	\$ 854,924,460	\$ 9,231,598	\$ 44,428,353	\$ 25,418,000	\$ 59,203,127	\$ 2,315,286,163
累計折舊	-	(255,488,089)	(3,219,701)	(24,695,424)	(13,469,678)	-	(296,872,892)
帳面價值	<u>\$ 1,322,080,625</u>	<u>\$ 599,436,371</u>	<u>\$ 6,011,897</u>	<u>\$ 19,732,929</u>	<u>\$ 11,948,322</u>	<u>\$ 59,203,127</u>	<u>\$ 2,018,413,271</u>

(十)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資訊設備、公務車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部分建物及監控系統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摺紙機、電腦設備及無線印表機。
3. 使用權資產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如下：

	109年		
	不動產	設備	總計
1月1日			
成本	\$ 105,461,014	\$ 74,426,674	\$ 179,887,688
累計折舊	(52,245,415)	(19,859,117)	(72,104,532)
帳面價值	<u>\$ 53,215,599</u>	<u>\$ 54,567,557</u>	<u>\$ 107,783,156</u>
1至12月變動			
期初帳面價值	\$ 53,215,599	\$ 54,567,557	\$ 107,783,156
本期增添	21,225,753	3,449,940	24,675,693
本期租約修改	169,824	853,086	1,022,910
折舊費用	(44,672,653)	(20,162,946)	(64,835,599)
期末帳面價值	<u>\$ 29,938,523</u>	<u>\$ 38,707,637</u>	<u>\$ 68,646,160</u>
12月31日			
成本	\$ 126,856,591	\$ 78,729,700	\$ 205,586,291
累計折舊	(96,918,068)	(40,022,063)	(136,940,131)
帳面價值	<u>\$ 29,938,523</u>	<u>\$ 38,707,637</u>	<u>\$ 68,646,160</u>

	108年		
	不動產	設備	總計
1月1日			
成本	\$ 106,268,408	\$ 75,204,670	\$ 181,473,078
累計折舊	-	-	-
帳面價值	<u>\$ 106,268,408</u>	<u>\$ 75,204,670</u>	<u>\$ 181,473,078</u>
1至12月變動			
期初帳面價值	\$ 106,268,408	\$ 75,204,670	\$ 181,473,078
本期增添	5,022,352	1,614,228	6,636,580
本期租約修改	-	(995,390)	(995,390)
本期除列-成本	(5,829,746)	(1,396,834)	(7,226,580)
本期除列-累計折舊	3,312,569	793,707	4,106,276
折舊費用	(55,557,984)	(20,652,824)	(76,210,808)
期末帳面價值	<u>\$ 53,215,599</u>	<u>\$ 54,567,557</u>	<u>\$ 107,783,156</u>
12月31日			
成本	\$ 105,461,014	\$ 74,426,674	\$ 179,887,688
累計折舊	(52,245,415)	(19,859,117)	(72,104,532)
帳面價值	<u>\$ 53,215,599</u>	<u>\$ 54,567,557</u>	<u>\$ 107,783,156</u>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表列財務成本)	\$ 2,166,746	\$ 4,039,24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表列營業費用)	15,711,950	4,682,027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表列營業費用)	5,854,630	1,195,877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88,484,604 及 \$81,999,614。

(十一)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1. 本公司持有之附賣回債券雖未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42 段之互抵規定條件，惟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在交易一方有違約之情事(延滯、無償還能力或破產)下，交易另一方得依協議選擇對其擔保品執行法律權利。

2. 下表列示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之相關資訊：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性質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a)	已互抵之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b)	於資產負債表 列報之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		淨額 (f)=(c)-(d)-(e)
			金融資產淨額 (c)=(a)-(b)	金融工具(d)	財務擔保品(e)(註)	
附賣回協議	\$ 628,026,081	\$ -	\$ 628,026,081	\$ -	\$ 593,473,270	\$ 34,552,81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性質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a)	已互抵之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b)	於資產負債表 列報之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		淨額 (f)=(c)-(d)-(e)
			金融資產淨額 (c)=(a)-(b)	金融工具(d)	財務擔保品(e)(註)	
附賣回協議	\$ 224,044,330	\$ -	\$ 224,044,330	\$ -	\$ 206,841,633	\$ 17,202,697

註：擔保品之公允價值以附賣回債券之帳面價值為限。

(十二) 負債準備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員工福利負債	\$ 498,018,483	\$ 417,957,000
其他負債	57,762,939	49,488,227
合計	\$ 555,781,422	\$ 467,445,227

1. 本公司之負債準備係包含員工福利負債及訴訟所估列之負債，員工福利負債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三)。

2. 其他負債準備變動如下：

	109年	108年
期初(1月1日)	\$ 49,488,227	\$ 41,499,515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8,274,712	7,988,712
期末(12月31日)	\$ 57,762,939	\$ 49,488,227

上述訴訟須視個別訴訟結果得以確認實際支付金額與時點，本公司係依據專業法律意見合理估計負債準備，並持續予以關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

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98,596,372	\$ 615,823,37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77,889)	(197,866,37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98,018,483</u>	<u>\$ 417,957,000</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 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 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 福利負債</u>
109年			
1月1日餘額	\$ 615,823,372	(\$ 197,866,372)	\$ 417,957,000
當期服務成本	21,058,000	-	21,058,000
利息費用(收入)	<u>4,430,000</u>	<u>(1,453,000)</u>	<u>2,977,000</u>
	<u>641,311,372</u>	<u>(199,319,372)</u>	<u>441,992,00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6,511,440)	(6,511,440)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 響數	1,109,000	-	1,109,000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9,014,000	-	9,014,000
經驗調整	<u>170,168,000</u>	<u>-</u>	<u>170,168,000</u>
	<u>180,291,000</u>	<u>(6,511,440)</u>	<u>173,779,560</u>
提撥退休基金	-	(117,753,077)	(117,753,077)
支付退休金	<u>(323,006,000)</u>	<u>323,006,000</u>	<u>-</u>
12月31日餘額	<u>\$ 498,596,372</u>	<u>(\$ 577,889)</u>	<u>\$ 498,018,483</u>

	確定 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 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686,053,372	(\$ 187,371,254)	\$ 498,682,118
當期服務成本	24,028,000	-	24,028,000
利息費用(收入)	6,228,000	(1,889,000)	4,339,000
	<u>716,309,372</u>	<u>(189,260,254)</u>	<u>527,049,11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5,630,425)	(5,630,42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787,000	-	4,787,000
經驗調整	13,709,000	-	13,709,000
	<u>18,496,000</u>	<u>(5,630,425)</u>	<u>12,865,575</u>
提撥退休基金	-	(121,957,693)	(121,957,693)
支付退休金	(118,982,000)	118,982,000	-
12月31日餘額	<u>\$ 615,823,372</u>	<u>(\$ 197,866,372)</u>	<u>\$ 417,957,000</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折現率	0.30%	0.8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影響	<u>(\$17,709,000)</u>	<u>\$19,054,000</u>	<u>\$13,867,000</u>	<u>(\$12,481,000)</u>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影響	<u>(\$21,380,000)</u>	<u>\$22,373,000</u>	<u>\$12,833,000</u>	<u>(\$12,693,000)</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 (6)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不足之餘額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底前提撥，其金額為 \$39,795,900。
- (7) 民國 110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及預計支付之離職金為 \$233,746,000。
- (8)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3.7 年。

2. 確定提撥計畫

-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u>\$ 59,113,215</u>	<u>\$ 53,810,715</u>

(十四)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1. 本公司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明細金額列示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保險合約		
銀行存款	\$ 1,752,583,510	\$ 1,671,800,1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23,025,244,719	20,866,607,289
應收利息	2,816,115	1,701,785
其他應收款	15,093,691	480,727,822
小計	<u>24,795,738,035</u>	<u>23,020,837,075</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投資合約		
銀行存款	\$ 2,860,891	\$ 2,574,1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874,864,183	1,020,919,781
其他應收款	13,341,661	4,420,832
小計	<u>891,066,735</u>	<u>1,027,914,717</u>
合計	<u>\$ 25,686,804,770</u>	<u>\$ 24,048,751,792</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保險合約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 24,662,227,943	\$ 22,904,767,489
其他應付款	133,510,092	116,069,586
小計	<u>24,795,738,035</u>	<u>23,020,837,075</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投資合約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 884,490,823	\$ 1,024,189,828
其他應付款	6,575,912	3,724,889
小計	<u>891,066,735</u>	<u>1,027,914,717</u>
合計	<u>\$ 25,686,804,770</u>	<u>\$ 24,048,751,792</u>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保費收入	\$ 751,048,624	\$ 1,949,769,237
利息收入	6,693,814	7,188,7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u>3,019,638,496</u>	<u>2,684,934,841</u>
合計	<u>\$ 3,777,380,934</u>	<u>\$ 4,641,892,821</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淨變動	\$ 2,091,261,448	\$ 3,243,129,603
保險給付及解約金	1,248,144,181	1,021,619,135
管理費支出及保險成本	<u>437,975,305</u>	<u>377,144,083</u>
合計	<u>\$ 3,777,380,934</u>	<u>\$ 4,641,892,821</u>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因經營前揭業務而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分別如下：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 95,384,027	\$ 88,995,241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其董事會於民國 92 年 3 月採用保德信金融集團之員工綜合計劃(Omnibus Plan)，該計劃所提供的股份基礎獎酬包含股票選擇權、股票增值權、限制股、限制股單位及權益基礎績效獎酬(績效股)。一般而言，所須服務年資即為既得期間。

上述員工綜合計劃，本公司部份主管級人員係參與股票選擇權、限制股單位及績效股之方案，前述三方案之詳細資訊如下：

協議類型	參與方案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高階主管	股票選擇權	每年2月	依績效表現決定	10年
	績效股			無
	限制股單位			無

因最終母公司股價以美元計價(USD)，故下表亦以美元表達(USD)：

(1) 股票選擇權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流通在外之認股權。

(2) 限制股單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限制股 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美元)	限制股 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美元)
期初流通在外限制股	13,605	\$101.13	13,992	\$ 89.23
本期給與限制股	9,294	95.87	7,173	93.36
本期放棄限制股	-	-	(1,534)	103.70
本期生效限制股	(3,376)	110.45	(6,026)	63.59
期末流通在外限制股	<u>19,523</u>	<u>97.02</u>	<u>13,605</u>	<u>101.13</u>

(3) 績效股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績效股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美元)	績效股 數量	履約價格 (註)
期初流通在外績效股	339	\$ 89.95	210	\$ 81.55
本期給與績效股	242	95.87	129	89.95
本期放棄績效股	-	-	-	-
本期生效績效股	(124)	89.95	-	-
本期調整績效股	<u>11</u>	<u>89.95</u>	<u>-</u>	<u>-</u>
期末流通在外績效股	<u>468</u>	<u>93.01</u>	<u>339</u>	<u>89.95</u>

(註)民國108年12月31日之履約價格為最終母公司民國108年9月30日之收盤股價。

(4)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因員工綜合計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u>\$ 16,551,374</u>	<u>\$ 25,672,592</u>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上述計劃產生之負債餘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u>\$ 22,661,419</u>	<u>\$ 24,785,547</u>

2.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之股東會於民國 94 年 9 月 7 日核准保德信金融集團國際購股計劃(Prudential Stock Purchase Plan)，根據該計劃，合格之參與者可根據每季購股期間以(1)每季購股期間第一天收盤價之 85%或(2)每季購股期間最後一天收盤價之 85%價格孰低者購買股票。參與者可提撥金額限制在所得之 10%或 US \$25,000 孰低者。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國際購股計劃已認購股數分別為 51,319 股及 28,364 股，其加權平均認購價格每股分別為 US\$48.76 及 US\$74.08。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因國際購股計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u>\$ 24,135,727</u>	<u>\$ 14,774,401</u>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上述計劃產生之負債餘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 4,536,612	\$ 3,258,421

(十六)再保險合約資產及保險負債

再保險合約資產明細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 64,942,099	\$ 67,792,115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285,377,040	410,986,961
再保險準備資產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261,908,618	246,973,530
分出賠款準備	33,067,845	3,635,976
合計	\$ 645,295,602	\$ 729,388,582

1. 本公司之再保險合約資產均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其信用品質在採用標準普爾下皆屬 A 以上。

2. 相關再保險合約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一)。

保險負債明細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滿期保費準備	\$ 1,012,512,971	\$ 970,525,185
賠款準備	1,140,663,804	950,497,659
責任準備	154,201,187,327	143,897,433,341
保費不足準備	214,462,260	198,468,470
合計	\$ 156,568,826,362	\$ 146,016,924,655

1.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及未滿期保費準備變動如下：

	109 年		
	總額	分出	淨額
期初餘額(1月1日)	\$ 970,525,185	(\$ 246,973,530)	\$ 723,551,655
本期提存數	1,012,568,310	(262,223,992)	750,344,318
本期收回數	(970,525,185)	246,973,530	(723,551,655)
外幣兌換損益	(55,339)	315,374	260,035
期末餘額(12月31日)	\$ 1,012,512,971	(\$ 261,908,618)	\$ 750,604,353
	108 年		
	總額	分出	淨額
期初餘額(1月1日)	\$ 927,197,601	(\$ 232,433,802)	\$ 694,763,799
本期提存數	970,545,590	(247,076,554)	723,469,036
本期收回數	(927,197,601)	232,433,802	(694,763,799)
外幣兌換損益	(20,405)	103,024	82,619
期末餘額(12月31日)	\$ 970,525,185	(\$ 246,973,530)	\$ 723,551,655

2. 分出賠款準備及賠款準備

(1) 賠款準備明細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已報未付	\$ 993,480,400	\$ 808,882,730
未報	<u>147,183,404</u>	<u>141,614,929</u>
合計	<u>\$ 1,140,663,804</u>	<u>\$ 950,497,659</u>

(2) 分出賠款準備及賠款準備變動如下：

	<u>109年</u>		
	<u>總額</u>	<u>分出</u>	<u>淨額</u>
期初餘額(1月1日)	\$ 950,497,659	(\$ 3,635,976)	\$ 946,861,683
本期提存數	1,141,609,577	(33,071,182)	1,108,538,395
本期收回數	(950,497,659)	3,635,976	(946,861,683)
外幣兌換損益	(945,773)	3,337	(942,436)
期末餘額(12月31日)	<u>\$ 1,140,663,804</u>	<u>(\$ 33,067,845)</u>	<u>\$ 1,107,595,959</u>

	<u>108年</u>		
	<u>總額</u>	<u>分出</u>	<u>淨額</u>
期初餘額(1月1日)	\$ 871,324,258	(\$ 1,841,679)	\$ 869,482,579
本期提存數	950,870,134	(3,635,976)	947,234,158
本期收回數	(871,324,258)	1,841,679	(869,482,579)
外幣兌換損益	(372,475)	-	(372,475)
期末餘額(12月31日)	<u>\$ 950,497,659</u>	<u>(\$ 3,635,976)</u>	<u>\$ 946,861,683</u>

3. 責任準備

(1) 責任準備明細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保險合約	\$ 154,022,383,713	\$ 143,722,339,164
依重大事故準備應收 回數計算轉入	5,020,602	5,020,602
調降營業稅3%未沖抵 餘額轉入	158,276,149	158,276,149
待付保戶款項	<u>15,506,863</u>	<u>11,797,426</u>
合計	<u>\$ 154,201,187,327</u>	<u>\$ 143,897,433,341</u>

(2) 責任準備變動如下：

	<u>109年</u>	<u>108年</u>
期初餘額(1月1日)	\$ 143,897,433,341	\$ 132,936,905,080
本期提存數	13,574,956,194	13,000,171,352
本期收回數	(1,315,434,896)	(1,320,648,039)
外幣兌換損益	(1,959,476,749)	(719,853,277)
待付保戶款項	<u>3,709,437</u>	<u>858,225</u>
期末餘額(12月31日)	<u>\$ 154,201,187,327</u>	<u>\$ 143,897,433,341</u>

(3)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以折現基礎衡量之保險負債之相關利息費用分別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 5,777,834,971</u>	<u>\$ 5,468,063,150</u>

4. 保費不足準備變動如下：

	109年	108年
期初餘額(1月1日)	\$ 198,468,470	\$ 219,980,274
本期提存(收回)數	23,212,807	(19,399,070)
外幣兌換損益	(7,219,017)	(2,112,734)
期末餘額(12月31日)	<u>\$ 214,462,260</u>	<u>\$ 198,468,470</u>

(十七)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109年	108年
期初餘額(1月1日)	\$ 2,356,063	\$ 2,537,112
本期收回數	(218,356)	(181,049)
期末餘額(12月31日)	<u>\$ 2,137,707</u>	<u>\$ 2,356,063</u>

(十八)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1. 本公司依「保險業各項準備金提存辦法」對所持有之國外投資資產，於負債項下提存外匯價格變動準備。其變動調節如下：

	109年	108年
期初餘額(1月1日)	\$ 233,681,765	\$ 396,128,170
本期提存數		
強制提存	46,744,665	47,157,031
額外提存	172,030,075	311,075,431
本期收回數	(394,142,146)	(520,678,867)
期末餘額(12月31日)	<u>\$ 58,314,359</u>	<u>\$ 233,681,765</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適用及不適用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機制之影響如下：

影響項目	109 年度		
	未適用金額 (1)	適用金額 (2)	影響數 (3)=(2)-(1)
本期淨損	(\$ 674,720,152)	(\$ 534,426,227)	\$ 140,293,925
每股盈餘	(1.36)	(1.08)	0.28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58,314,359	58,314,359
權益(註)	9,475,545,373	9,588,893,885	113,348,512

影響項目	108 年度		
	未適用金額 (1)	適用金額 (2)	影響數 (3)=(2)-(1)
本期淨利	\$ 162,683,726	\$ 292,640,850	\$ 129,957,124
每股盈餘	0.33	0.59	0.26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233,681,765	233,681,765
權益(註)	9,048,196,298	9,021,250,886	(26,945,412)

(註) 權益影響數並未包含外匯價格變動準備初始金額之影響數，且自外匯價格準備金適用起以所得稅率 20% 計算。

(十九)股本及保留盈餘

1. 截至本財務報告所有報導期間，本公司之額定股本及實收股本均為\$4,960,582,670，每股面額10元，計496,058,267股。
2. 保留盈餘之盈餘分派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決算獲有盈餘時，應先完納稅捐並彌補虧損。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先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於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息及紅利。前項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 (3)依所得稅法第66條之9規定，當年度之盈餘如未作分配者，需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加徵後之盈餘不再限制其保留數額。
 - (4)本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度之法定盈餘公積應提列金額分別為\$54,572,242及\$85,837,565，已分別於民國109年5月14日及108年5月15日經股東會承認後提列。另，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無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 特別盈餘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 438,392,661	\$ 420,086,793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	663,654,676	621,939,683
收回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809,460,950	771,874,034
外匯價格準備金-初始金額返還	51,541,814	51,541,814
外匯價格準備金-稅後盈餘10%	228,600,595	201,314,474
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數	-	374,521,207
合計	\$ 2,191,650,696	\$ 2,441,278,005

- (1)每年新增之特別準備提存數應於年度結算後依稅後淨額轉列「特別盈餘公積」，另可沖減或收回金額亦依稅後淨額自「特別盈餘公積」沖減或收回之，民國109年及108年度提存數分別為\$109,572,179及\$109,104,401；收回數分別為\$49,551,318及\$51,313,712。
- (2)本公司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其稅後餘額分別為\$35,864,186及\$37,586,916，依民國92年1月24日財政部台財保字第0920700594號函規定，上述收回金額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後，轉列特別盈餘公積，未經核准不得分配或作為其他用途。
- (3)本公司依「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規定，每年就已節省之避險成本轉列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盈餘不足轉列者，應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提之。前述特別盈餘公積僅得迴轉用於盈餘轉增資或彌補虧損。依上述規定計算，本公司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已節省避險成本皆為\$0。
- (4)依「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規定，人身保險

業若當年度有稅後盈餘應就該金額之10%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另參酌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問答集，此項特別盈餘公積應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即予提列，且依金管保財字第1090490453號函規定，自民國108年度盈餘分配起，其提列基礎應納入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本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度應提列之金額分別為\$27,286,121及\$42,918,783，已分別於民國109年5月14日及108年5月15日經股東會通過後認列。另，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無須提列本特別盈餘公積。

- (5) 依民國105年7月13日金管保財字第10502066461號令之規定，保險業於分配民國105至107年度盈餘時，應於稅後盈餘0.5%至1%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自提列前項特別盈餘公積之次年度起於協助員工轉型訓練及維護員工權益而支出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民國107年度無可供分配盈餘，因此民國107年度提列金額為\$0。依民國108年7月30日金管保財字第10804932431號函規定，自民國108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支用前述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之前年度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 (6)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金管保財字第10102508861號規定須就當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於民國108年5月15日經股東會通過提列民國107年度特別盈餘公積\$374,521,207。另本公司民國107年度提列之數額，已於民國109年5月14日經股東會通過後全數迴轉。
- (7) 依民國108年6月25日金管保財字第10804501381號函之規定，自民國108年1月1日起，就函令所規範之未到期債務工具除列損益依名目稅率百分之二十之稅後金額提列（收回）特別盈餘公積，除剩餘到期年限無法確定者，得以十年攤銷認列外，依除列標的剩餘到期期間逐年攤銷，釋出為可供分派盈餘。

A. 壽險業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當年度變動調節表

壽險業債務工具除列損益	金額
108年12月31日之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	(\$ 81,193,707)
當年度稅前已實現資本利得(損失)為\$75,119,621	
，扣減所得稅之淨稅額(\$15,023,925)後之稅後提存數	60,095,696
減：當年度可攤回(攤提)之淨額	<u>941,738</u>
109年12月31日之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	<u>(\$ 22,039,749)</u>

壽險業債務工具除列損益	金額
107年12月31日之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	\$ -
當年度稅前已實現資本(損失)利得為(\$105,686,440)	
，扣減所得稅之淨稅額\$21,137,279後之稅後提存數	(84,549,161)
減：當年度可攤回(攤提)之淨額	(3,355,454)
108年12月31日之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	(\$ 81,193,707)

截至民國1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本機制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0，本年度變動數為\$0，故無須提存本特別盈餘公積。

B. 本機制前期期末餘額暨當年度新增數之未來各年度攤銷金額明細表

年度	108年12月31日除 列損益累積餘額之 未來各年度可攤回 (攤提)之金額		109年12月31日除 列損益累積餘額之 未來各年度可攤回 (攤提)之淨額	
	(1)	當年度除列損益稅 後提存(收回)數 (2)	(1)+(2)	
109年(註)	(\$ 3,355,454)	\$ 4,297,192	\$ 941,738	
110年	(3,355,454)	4,207,142	851,688	
111年	(3,355,454)	4,207,142	851,688	
112年	(3,355,454)	4,207,142	851,688	
113年	(3,355,454)	4,207,142	851,688	
114年	(3,355,454)	4,207,142	851,688	
115年	(3,355,454)	4,207,142	851,688	
116年	(3,355,454)	4,207,142	851,688	
117年	(3,355,454)	4,207,142	851,688	
118年	(3,355,454)	4,207,145	851,691	
119-128年	(33,554,540)	12,805,488	(20,749,052)	
129-138年	(14,084,627)	5,128,735	(8,955,892)	
總計	(\$ 81,193,707)	\$ 60,095,696	(\$ 22,039,749)	

註：109年為評估年度；總計(1)+(2)欄位不含109年度數值。

年度	107年12月31日除 列損益累積餘額之 未來各年度可攤回 (攤提)之金額		108年12月31日除 列損益累積餘額之 未來各年度可攤回 (攤提)之淨額	
	(1)	當年度除列損益稅 後提存(收回)數 (2)	(1)+(2)	
108年(註)	\$ -	(\$ 3,355,454)	(\$ 3,355,454)	
109年	-	(3,355,454)	(3,355,454)	
110年	-	(3,355,454)	(3,355,454)	
111年	-	(3,355,454)	(3,355,454)	
112年	-	(3,355,454)	(3,355,454)	
113年	-	(3,355,454)	(3,355,454)	
114年	-	(3,355,454)	(3,355,454)	
115年	-	(3,355,454)	(3,355,454)	
116年	-	(3,355,454)	(3,355,454)	
117年	-	(3,355,454)	(3,355,454)	
118-127年	-	(33,554,540)	(33,554,540)	
128-137年	-	(17,440,081)	(17,440,081)	
總計	\$ -	(\$ 84,549,161)	(\$ 81,193,707)	

註：108年為評估年度；總計(1)+(2)欄位不含108年度數值。

- (8)依民國109年1月16日金管保財字第10804963711號令之規定，自民國109年7月1日起，依其他法令於年度終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仍有可供分配盈餘時，應再就當年度利率變動型商品各區隔帳戶資產價值超過各種準備金總額之淨增加數，依名目稅率計算稅後金額之百分之二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該累積提列之金額超過上限者，得就超過之數額迴轉。本公司民國109年度應提列金額為\$0。

(二十)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99,842	\$ 10,848,0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85,693,924	3,183,159,877
放款	362,849,507	355,589,381
存出保證金	97,287	91,187
合計	\$ 3,652,340,560	\$ 3,549,688,502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本期所得稅：		
未分配盈餘加徵	(\$ 6,798,725)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5)	(1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u>134,981,370</u>	<u>31,009,215</u>
所得稅利益	<u>\$ 128,182,630</u>	<u>\$ 31,009,198</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34,755,912	\$ 2,573,115
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716,843)	(17,684,747)
合計	<u>\$ 29,039,069</u>	<u>(\$ 15,111,632)</u>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淨損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32,521,772	(\$ 52,326,330)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2,164,960)	(2,165,284)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84,069,558	95,961,897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9,336,564)	(12,550,67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5)	(1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08,436)	2,089,607
未分配盈餘加徵	(6,798,725)	-
所得稅利益	<u>\$ 128,182,630</u>	<u>\$ 31,009,198</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年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付費用估列數	\$ 12,093,198	(\$ 1,593,823)	\$ -	\$ 10,499,375	\$ 11,368,640	\$ 724,558	\$ -	\$ 12,093,198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7,550,834	23,526,931	-	31,077,765	191,064	7,359,770	-	7,550,834
電腦與雜項購置 分年攤銷	13,437,179	2,259,739	-	15,696,918	11,675,431	1,761,748	-	13,437,17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42,869,939	127,408,274	-	270,278,213	87,190,275	55,679,664	-	142,869,939
退休金	83,591,399	(18,743,615)	34,755,912	99,603,696	99,736,423	(18,718,139)	2,573,115	83,591,399
未休假獎金	1,188,530	39,967	-	1,228,497	998,462	190,068	-	1,188,530
負債準備-訴訟	9,897,645	1,654,942	-	11,552,587	8,299,903	1,597,742	-	9,897,645
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失	-	-	-	-	8,732,608	-	(8,732,608)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應收債券息減損損失	2,523,753	40,489	-	2,564,242	20,643,345	(18,119,592)	-	2,523,753
投資型保單放款及應收放款 利息減損損失	-	313,442	-	313,442	-	-	-	-
適用IFRS16財稅差異	246,471	(246,471)	-	-	-	246,471	-	246,471
合計	<u>\$ 273,398,948</u>	<u>\$ 134,659,875</u>	<u>\$ 34,755,912</u>	<u>\$ 442,814,735</u>	<u>\$ 248,836,151</u>	<u>\$ 30,722,290</u>	<u>(\$ 6,159,493)</u>	<u>\$ 273,398,94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378,582	(\$ 321,495)	\$ -	\$ 57,087	\$ 665,507	(\$ 286,925)	\$ -	\$ 378,582
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利益	8,952,139	-	5,716,843	14,668,982	-	-	8,952,139	8,952,139
合計	<u>\$ 9,330,721</u>	<u>(\$ 321,495)</u>	<u>\$ 5,716,843</u>	<u>\$ 14,726,069</u>	<u>\$ 665,507</u>	<u>(\$ 286,925)</u>	<u>\$ 8,952,139</u>	<u>\$ 9,330,721</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二十二)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9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821,889,422	\$ 921,928,433	\$1,743,817,855
薪資費用	801,279,986	699,720,953	1,501,000,939
勞健保費用	-	102,718,045	102,718,045
退休金費用	-	83,148,215	83,148,215
董事酬金	-	3,020,000	3,020,0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609,436	33,321,220	53,930,656
折舊費用	-	129,056,740	129,056,740

功能別 性質別	108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779,848,641	\$ 856,719,629	\$1,636,568,270
薪資費用	760,386,197	642,644,493	1,403,030,690
勞健保費用	-	95,972,631	95,972,631
退休金費用	-	82,177,715	82,177,715
董事酬金	-	3,120,000	3,120,0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462,444	32,804,790	52,267,234
折舊費用	-	132,940,918	132,940,918

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包括職工福利、其他長期員工福利、團保費及伙食費等。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065 人及 1,041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4 人及 5 人。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0.01%。
4.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 0.01% 估列員工酬勞，金額分別為 \$0 及 \$26,166，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採現金方式發放。另民國 108 年度經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與實際配發金額一致。
5.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639,941 及 \$1,591,279。另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1,414,038 及 \$1,366,810，其中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3.46%。
6.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監察人酬金為 \$0。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無監察人酬金。
7. 本公司董(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政策說明如下：

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除獨立董事依本條規定得支領報酬外，董事除得比照本公司之人員出差費用相關規定支領因實際出席董事會所產生之交通、食宿費用外，不得支領報酬。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通常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本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依其所負經營管理之權責，同時考量外部市場薪資水準，給與該職務相對合理之酬金，依核定之薪資給付每月固定薪資，另訂有績效管理辦法，定期評核經理人及員工之績效表現，依公司整體經營績效及個人績效表現核定績效獎金。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Prudential Financial, Inc. (PFI)	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Prudential International Insurance Holdings, Ltd. (PIIH)	為本公司之直接母公司
Prudential International Insurance Service Company, L. L. C. (PIISC)	其他關係人
The Prudential Insurance Company of America (PICA)	其他關係人
The Gibraltar Life Insurance Co., Ltd (Gibraltar)	其他關係人
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保德信投信)	其他關係人
PGIM, Inc.	其他關係人
PGIM Investments LLC	其他關係人
董事及副總以上及其配偶與二等親以內親屬(其他)	主要管理階層及其近親
財團法人保德信青少年基金會(保德信青少年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之重要交易事項

1. 損益相關科目

	<u>109 年 度</u>	<u>108 年 度</u>
	金 額	金 額
(1)再保費收入		
PICA	\$ 572,636,222	\$ 601,161,086
(2)再保費支出		
Gibraltar	\$ 79,425,419	\$ 74,524,782
(3)手續費收入		
保德信投信	\$ 62,720,884	\$ 56,626,028
(4)租金收入		
(表列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保德信投信	\$ 28,956,687	\$ 28,956,688
(5)再保賠款與給付		
(表列保險賠款與給付)		
PICA	\$ 260,883,264	\$ 230,739,559
(6)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Gibraltar	\$ 78,647,807	\$ 76,207,831
(7)利息支出		
保德信投信	\$ 77,064	\$ 77,064
(8)捐贈費		
(表列管理費用)		
保德信青少年基金會	\$ 10,500,000	\$ 10,500,000
(9)系統維護費		
(表列管理費用)		
PIISC	\$ 46,963,721	\$ 35,168,268

2. 資產負債相關科目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金 額	金 額
(1) 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		
保德信投信	\$ 5,840,846	\$ 4,857,655
應收租金		
保德信投信	\$ 171,000	\$ 328,848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PGIM Investments LLC	\$ 1,517,453,873	\$ 1,086,100,921
(3) 再保險合約資產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PICA	\$ 127,822,193	\$ 274,808,956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Gibraltar	\$ 19,572,264	\$ 21,183,679
(4) 應付款項		
應付再保賠款與給付		
PICA	\$ 37,700,927	\$ 123,276,609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Gibraltar	\$ 20,721,873	\$ 19,414,189
其他應付款		
PIISC	\$ 31,016,968	\$ 44,161,518
(5) 其他負債		
預收租金		
保德信投信	\$ 4,840,191	\$ 4,840,190
存入保證金		
保德信投信	\$ 7,410,000	\$ 7,410,000

3.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貸與其他關係人之壽險貸款餘額如下：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 3,466,782</u>	<u>\$ 2,685,001</u>

4. 本公司與保德信投信簽訂全權委託投資合約，其受託投資項目包括國內股票、國內政府公債、國內公司債、國內金融債、國內政府公債之附買回交易及銀行存款，本項委託資金額度總計不得低於\$15,000,000。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因委託代客操作產生之管理費用如下：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u>\$ 40,218,302</u>	<u>\$ 36,883,640</u>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應付管理費餘額如下：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 3,667,850</u>	<u>\$ 3,377,718</u>

5. 本公司與 PGIM, Inc. 簽訂委託代客操作合約，其受託投資項目包括國外政府債券、國外公司債、國外金融債、國外資產基礎證券及銀行存款，本

項委託原始資金授權額度為 US\$50,000,000，其後可視資金狀況調整授權額度。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因委託代客操作產生之管理費用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 40,799,023	\$ 34,916,333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應付管理費餘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 10,291,458	\$ 9,239,547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 年度	108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49,010,697	\$ 138,516,168
退職後福利	3,413,957	4,432,302
股份基礎給付	9,114,304	14,424,952
合計	<u>\$ 161,538,958</u>	<u>\$ 157,373,422</u>

八、抵(質)押資產

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公債	\$ 745,000,000	\$ 745,000,000	營業保證金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其他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皆為 \$745,000,0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重要訴訟法律案件仍在進行中，皆已由律師辦理，且均已提列負債準備。

(二) 承諾事項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公允價值之決定及等級資訊

(一) 公允價值之決定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公債、公司債及金融債券皆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投資性不動產屬之。

2.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二) 除下列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外，其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帳面價值均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有關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帳面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 137,604,897,429	\$ -	\$ 168,076,203,493	\$ -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帳面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 129,356,731,093	\$ -	\$ 148,667,538,979	\$ -

註：含抵繳存出保證金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集團公正第三方評價資訊，若有成交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交易對手提供之報價或其他評價技術。

(三)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

資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受益憑證	\$ 6,928,432	\$ 6,928,432	\$ -	\$ -
國外受益憑證	1,985,352,626	1,985,352,626	-	-
國外債券	857,293,985	-	857,293,98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	11,939,639,701	11,939,639,701	-	-

資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受益憑證	\$ 7,711,908	\$ 7,711,908	\$ -	\$ -
國外受益憑證	1,591,997,163	1,591,997,163	-	-
國外債券	456,459,073	-	456,459,07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	10,627,799,013	10,627,799,013	-	-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採用該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者，不加以調整用以衡量其公允價值(即第一等級)，依性質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收盤價	淨值

-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集團公正第三方評價資訊，包含參考交易對手報價或其他評價技術。其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台灣公債指數日報表除息價、櫃買中心國內公司債公允價格或交易對手報價等)。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風險管理

本公司為追求永續發展，維護保戶權益，並確保資本適足與清償能力，故依據「保險業風險管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並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之風險管理部，以強化本公司風險管理。

經評估本公司承受之風險主要包括保險風險及財務風險，茲就上述風險之管理程序及方法彙總說明如下：

(一)保險風險

1. 保險風險之衡量及管理

保險風險是指由於對保險事故發生的頻率、嚴重程度、退保情況等假設與預期差異過大，如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利率及費用率等風險因子係隨機發生，導致整體實際賠付可能超出預期賠付的風險。本公司主要商品為長期不分紅人壽保險及意外險和健康險，另銷售變額萬能壽險與變額年金(屬投資型商品)，前述主要商品之保險風險及管理分述如下：

(1) 變額萬能壽險

主要為死亡風險。本公司每年針對現行銷售主要保險商品進行保險費率釐定之測試，以及針對死亡率進行相關統計及分析，如採用現金流量測試及經驗分析等風險衡量方法，並檢視死亡指數是否高於訂價基礎，評估並瞭解對公司整體營運之影響或所產生負面衝擊之程度，以決定是否停售商品或調整費率。

(2) 變額年金

本公司變額年金保單在年金累積期間及年金給付保證期間，並不承擔保險風險。年金給付保證期間過後，主要為長壽風險。本公司變額年金保單尚在年金累積期間或年金給付保證期間，因此目前並不承擔保險風險。

(3) 長期不分紅人壽保險

主要為死亡風險及利率風險，死亡風險之說明同變額壽險，另就利率風險，因長期險之利率依法令規定於銷售時皆已鎖定，若長期間利率波動與原設定之保單預定利率差距過高，投資收益未能達到先前承諾之保單利率，本公司即面臨利差損問題。本公司於相關委員會會議中審視投資收益，如利差損有明顯擴大趨勢時，重新檢討投資配置、保險商品組合及(或)宣告利率，以降低利差損之風險。

(4) 意外險和健康險

主要為意外發生率及罹病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追蹤該險別之損失率，另針對現行銷售主要保險商品進行保險費率釐定之測試以及針對罹病率及意外發生率進行相關統計及分析，如採用現金流量測試及經

驗分析等風險衡量方法，以評估並瞭解對公司整體營運之影響或所產生負面衝擊之程度，並決定是否停售商品或調整費率。另洽定再保險安排，從而減少潛在未來索賠損失的整體風險。

2. 保險風險集中度

本公司所承保業務分散在全國各地，並無特定集中於某特定區域且承保對象亦無集中於特定目標客戶群、特定年齡層或職業類別之情形。惟為避免整體風險累積超出公司風險承受程度，本公司商品經評估其保險風險後，透過再保安排來降低公司所承擔之保險風險。此外，並利用巨災再保險，將集中風險轉移給具高度安全性的再保險公司，以減低本公司大額賠付和巨災賠付風險。

3. 保險風險敏感度分析

依保險法相關法令規定，本公司計算責任準備金採用之假設因子於訂價時即鎖定(Lock-in)，惟該等假設隨時間經過與本公司實際經驗可能有所不同，故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規定，本公司應予執行負債適足性測試，以評估已認列保險負債是否適足。就本公司於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整體之保險合約而言，於死亡率、罹病率及脫退率假設變動10%與折現率假設變動10bp之狀況下，皆不至造成本公司負債之不適足。

4. 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1) 信用風險

主要為分出再保險業務之再保險人無法履行義務而導致保費、賠款或其他費用等無法攤回之風險。對此風險之控管，本公司在相同條件下會優先考慮分散給不同再保險人以降低集中風險，並依據公司訂定之再保險風險管理計畫審慎選擇各個再保險交易對象。於再保險合約中，要求採取淨額給付方式支付再保險費用，透過扣除應收或應攤回款項後之支付方式減少信用風險。此外，亦爭取於再保險合約中加入特別終止條款，在某些情況下再保險人無法履行義務時，公司得終止該再保險合約以避免信用風險的擴大。

再保險分出後，本公司會依據再保險風險管理計畫定期檢視再保險人的信用評等，若有再保險人因信用評等降低而致該再保險業務屬「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之未適格再保險者，公司將依法提存未適格再保險準備以反映再保險人之信用風險。

目前本公司再保交易對象之信用評等均符合法令之適格再保險標準。

(2) 流動性風險

保險合約之流動性風險主要來自於公司無法及時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導致公司無法履行支付各項保險給付責任的風險。為管理保險合約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定期進行保險合約之到期日分析，並檢視資產與負債之配合情形。

下表為本公司保險合約之負債淨現金流量之估計時點分析。表中數字為評價日之有效保單於未來各時間點之總保險給付與費用支出等金額扣除保費等現金流入後未折現之估計數。未來實際給付金額會因實際經驗與預期經驗不同而有差異。

保險合約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1年以內	(\$ 6,165,265,986)	(\$ 5,835,287,863)
1至5年	(13,336,465,158)	(12,041,401,928)
5至15年	27,922,374,769	30,418,409,212
15年以上	<u>464,423,902,326</u>	<u>462,631,717,872</u>
合計	<u>\$ 472,844,545,951</u>	<u>\$ 475,173,437,293</u>

本公司另有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之保險合約，惟該等負債係以分離帳戶保險資產為基準償還，故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根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依監理機關規定之預定利率與危險發生率計算與提存各種責任準備金。該預定利率係於保單販售時已確定，不受市場利率波動而改變。主管機關定期檢視責任準備金之折現率假設，但該假設未必與市場利率同時間、同金額或同方向變動，且僅適用新契約。因此市場利率之可能變動對本公司有效保單責任準備金之認列幾乎不影響損益或權益。主管機關若改變其所規定之折現率假設時，該改變將視改變的幅度及公司整體產品組合情形，對損益或權益產生不同幅度的影響。此外，市場風險的合理可能變動，對於需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現時資訊估計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未來現金流量評估已認列保險負債是否適足之負債適足性測試可能有影響。有關市場風險變數對本公司目前之保險負債適足性之影響，請詳保險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二) 財務風險

1.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各項流動及非流動投資及放款。本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流量及支應發行保單之各項營業準備。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票據、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及其他應收應付款等。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政策係僅允許以避險為目的之交易，不從事任何以增加收益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惟目前本公司尚未進行任何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本公司參考集團在投資風險管理上之作法，制定有投資風險管理準則(包括市場相關風險管理、信用風險管理、及現金流量風險管理等)及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警示指標監控作業程序，將相關觀念植入投資準則與

風險評估報告中，並設有投資委員會，由董事長指定負責投資業務之執行主管為主任委員，總經理、財務長、風控長、財務暨投資功能主管、精算功能主管及資產管理部部門主管為當然委員。董事會得視公司需求，增派他人為委員。除審視政經投資環境變化及投資績效外，並審視風險值及利差狀況，在投資委員會會議結束後，將相關報告內容及會議記錄，送交集團之風險管理單位審視。本公司以每月月底的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餘額，佔期初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金額之比率，作為控管指標，當控管指標觸及警示標準時，由風險管理部提出示警，並由相關控管部門提出外匯風險分析報告或檢討外匯避險策略，以為因應。

2. 財務風險資訊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交易的一方或某金融工具的發行機構因不能履行義務而使另外一方遭受損失的風險。

- A.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及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 B. 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公司考量發生信用損失之風險及機率，所考量之最長期間為企業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 C. 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訂定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指標：
- (A) 外部信用評等調降二個等級且為非投資等級(BB+\Ba1)以下；或
 - (B) 市場價格下跌(相對於成本)超過 30%。
 - (C) 當合約之應收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或未逾期超過 30 天惟違反合約規定者，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存出保證金若非屬特殊合約原因，已到期未歸還超過 30 天者，視為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E) 放款本金加計利息大於其保單帳戶價值但仍於寬限期內者，視為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判定外部評等列為「投資等級」以上者為信用風險低，並假設該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當放款本金加計利息大於其保單帳戶價值且超過寬限期停效者，視為已信用減損。
- F. 本公司用以判定金融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 (B) 發行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C)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D) 發生其他重大情事，導致發行人風險大幅增加時。

G. 本公司經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

H.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帳列按攤銷後成本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應收款項之應收債券息，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信用風險		合計
	按12個月衡量	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信用風險評等				
AAA	\$ 4,452,095,327	\$ -	\$ -	\$ 4,452,095,327
AA	102,554,291,358	-	-	102,554,291,358
A~BBB	31,933,904,408	-	-	31,933,904,408
合計	<u>\$ 138,940,291,093</u>	<u>\$ -</u>	<u>\$ -</u>	<u>\$ 138,940,291,093</u>
		108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信用風險		合計
	按12個月衡量	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信用風險評等				
AAA	\$ 4,587,726,361	\$ -	\$ -	\$ 4,587,726,361
AA	96,271,890,482	-	-	96,271,890,482
A~BBB	29,842,794,281	-	-	29,842,794,281
合計	<u>\$ 130,702,411,124</u>	<u>\$ -</u>	<u>\$ -</u>	<u>\$ 130,702,411,124</u>

I. 本公司參酌國際信用評等機構定期公布之評等資訊，其包含前瞻性資訊考量，以估計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債務工具投資以及應收債券息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並估計預期信用損失，其備抵損失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衡量		
		信用風險		合計
	按12個月衡量	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1%-0.23%	-	-	
帳面總額	<u>\$ 138,940,291,093</u>	<u>\$ -</u>	<u>\$ -</u>	<u>\$ 138,940,291,093</u>
備抵損失	<u>\$ 32,410,178</u>	<u>\$ -</u>	<u>\$ -</u>	<u>\$ 32,410,178</u>
		108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衡量		
		信用風險		合計
	按12個月衡量	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1%-0.23%	-	-	
帳面總額	<u>\$ 130,702,411,124</u>	<u>\$ -</u>	<u>\$ -</u>	<u>\$ 130,702,411,124</u>
備抵損失	<u>\$ 31,328,160</u>	<u>\$ -</u>	<u>\$ -</u>	<u>\$ 31,328,160</u>

上述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				
按存續期間衡量				
信用風險				
	按12個月衡量	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1月1日	\$ 30,992,176	\$ -	\$ -	\$ 30,992,17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提列	2,861,166	259,706	-	3,120,872
轉為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78,386)	78,386	-	-
除列	(1,690,237)	(338,092)	-	(2,028,329)
12月31日	<u>\$ 32,084,719</u>	<u>\$ -</u>	<u>\$ -</u>	<u>\$ 32,084,719</u>
108年				
按存續期間衡量				
信用風險				
	按12個月衡量	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1月1日	\$ 27,666,426	\$ -	\$ 92,355,014	\$ 120,021,44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提列 (迴轉利益)	3,899,203	-	(1,962)	3,897,241
除列	(573,453)	-	(92,353,052)	(92,926,505)
12月31日	<u>\$ 30,992,176</u>	<u>\$ -</u>	<u>\$ -</u>	<u>\$ 30,992,176</u>

上述應收債券息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				
按存續期間衡量				
信用風險				
	按12個月衡量	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1月1日	\$ 335,984	\$ -	\$ -	\$ 335,98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提列 (迴轉利益)	(9,222)	849	-	(8,373)
轉為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1,303)	1,303	-	-
除列	-	(2,152)	-	(2,152)
12月31日	<u>\$ 325,459</u>	<u>\$ -</u>	<u>\$ -</u>	<u>\$ 325,459</u>
108年				
按存續期間衡量				
信用風險				
	按12個月衡量	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1月1日	\$ 306,928	\$ -	\$ 467,719	\$ 774,64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提列 (迴轉利益)	29,056	-	(467,719)	(438,663)
12月31日	<u>\$ 335,984</u>	<u>\$ -</u>	<u>\$ -</u>	<u>\$ 335,984</u>

J. 本公司放款(含應收放款利息)之備抵損失，係依過去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料並考量未來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民國108年12月31日放款(含應收放款利息)之帳面總額為\$7,552,516,757，經評估其備抵損失不甚重大；截至民

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放款(含應收放款利息)之備抵損失評估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衡量			
	按12個月衡量	信用風險		合計
		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42%	100%	
帳面總額	\$7,529,063,294	\$1,401,351	\$23,687,641	\$7,554,152,286
備抵損失(註)	\$-	\$62,380	\$1,504,828	\$1,567,208

註：係於財務報導日，放款本金及利息合計數大於其保單帳戶價值之差異數額為計算基礎。

上述放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衡量			
	按12個月衡量	信用風險		合計
		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1月1日	\$-	\$-	\$-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提列	-	62,380	1,504,828	1,567,208
12月31日	\$-	\$62,380	\$1,504,828	\$1,567,208

K.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將應收款項(不含應收債券息及應收放款息)及其他資產(不含預付款項及抵繳存出保證金)納入減損評估範圍，總帳面金額分別為\$287,536,985及\$92,537,920，其帳齡皆屬未逾期，且本公司納入過去與現時經濟環境對未來前瞻性考量，以估計該等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經本公司評估信用風險極低，故本期未提列備抵損失。

L. 信用風險集中度分析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屬信用風險顯著集中。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曝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存款、有價證券投資及應收款等。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本公司相關交易項目餘額均未顯重大。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包括國內政府公債、美國政府公債、政府支持之不動產抵押貸款證券(MBS)及約當的國際機構，佔總投資資產部位之比例分別為 64.07%及 64.71%。

(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由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組成。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公司無法於合理之時間內、以合理之資金成本，取得必要且充足之資金供給，以致產生資金供需缺口之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公司為獲得必要之資金供給而必須以低於市場價格出售資產而蒙受損失。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日常營運，故較無資金流動性風險之疑慮；而本公司所投資之債券及股票多數具活絡市場，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允價值之價格出售，亦較無市場流動性風險之疑慮。本公司為確保資金足以支付到期負債或增加資產之需求，主要藉由金融機構存款、短期票券(含債券附條件交易)，權益基金等工具以調節資金。為確保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正確性及即時性，進行現金流量分析，依據年度計畫之營業收入與支出預估年度及各月現金淨流入(出)，每日製作現金流量預估表，並依資金調撥流程檢核收入及支出項目，作為資金調度之依據，以因應各項資金流動之需求。

下表係本公司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或預計支付日予以分組，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合約期間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5年以上
應付款項				
應付票據	\$ -	\$ 701,216	\$ 1,193,926	\$ 7,057,321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11,022,898	-	-	-
應付再保賠款與給付	37,700,927	-	-	-
應付佣金	146,858,847	-	-	-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209,371,812	-	-	-
應付費用	229,083,740	29,000,000	-	-
其他應付款	77,554,436	11,401,027	11,260,392	-
租賃負債	61,602,616	4,831,414	1,386,160	-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30,000	7,410,000	1,534,000	3,840,480
現金流出	<u>\$ 773,225,276</u>	<u>\$53,343,657</u>	<u>\$15,374,478</u>	<u>\$10,897,801</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5年以上
應付款項				
應付票據	\$ -	\$ 686,157	\$ 1,421,581	\$ 7,547,454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47,379,424	-	-	-
應付再保賠款與給付	123,276,609	-	-	-
應付佣金	228,290,655	-	-	-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211,118,516	-	-	-
應付費用	215,920,179	36,500,000	-	-
其他應付款	429,269,023	8,565,865	8,435,862	-
租賃負債	55,982,797	37,067,076	15,901,695	-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5,390,480	-	7,410,000	-
現金流出	<u>\$1,316,627,683</u>	<u>\$82,819,098</u>	<u>\$33,169,138</u>	<u>\$ 7,547,454</u>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的國內外投資暴露於各投資市場之市場風險，部分可由從事匯率避險及分散投資市場等來降低可能之市場風險損失。本公司為規避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波動(如利率、匯率、股價、商品價格及信用價差等)，造成對公司資產可能產生之損失，持續運用市場風險值(Market VaR)以及壓力測試等市場風險管理方法，配合風險限額之執行，以完整有效地衡量及控管所面臨之市場風險。

A.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的風險。本公司之債券投資皆為固定票面利率，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券投資之公允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利率上升，則債券投資之公允價值將下降。本公司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投資係以追求長期穩健及可預測獲利為主，因此較不受市場短期利率波動之影響，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利率風險。另，本公司之主要利率風險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投資，惟因投資部位較小，經評估後影響金額不甚重大。

B.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主要係持有權益商品投資價格的不確定性而引起。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機制，並通過適當的多样化投資組合來分散價格風險，以減少投資集中於任何特殊行業或特定發行機構的風險。

價格風險之敏感度分析如下表，係指在其他條件不變下，價格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對稅前損益及權益之影響如下：

	109 年度		
	變數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其他綜合損益 (稅前)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價格增加10%	\$ 1,104,702	\$ 283,852,8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價格增加10%	-	1,193,963,970
108 年度			
	變數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其他綜合損益 (稅前)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價格增加10%	\$ 2,543,120	\$ 203,073,6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價格增加10%	-	1,062,779,901

C.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係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

(A)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資產</u>				
美金	\$ 1,717,940,335	28.10	\$ 1,532,752,910	29.98
<u>負債</u>				
美金	\$ 1,233,052,565	28.10	\$ 1,093,017,170	29.98

(B) 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指貨幣性金融資產在其他條件不變下，匯率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對稅前損益之影響如下表所示。變數之間存在的相關性會影響風險影響數的最終金額，惟為說明各變數之影響情形，本公司假設各變數係屬獨立，此匯率風險之衡量基礎係將外幣保單之相對應外幣投資部位排除。

	109 年度	
	變數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美金	對新台幣貶值5%	(\$ 681,218,828)
108 年度		
	變數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美金	對新台幣貶值5%	(\$ 659,097,914)

上述市場風險敏感度分析所採之變數，若呈反向變動，其損益

及權益變動亦呈反向。

十四、其他

本公司各資產及負債項目預期於十二個月內或超過十二個月收回及償付之總金額分別如下：

資 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十二個月內	超過十二個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23,367,794	\$ 2,023,367,794	\$ -
應收款項	1,994,785,093	1,994,785,093	-
本期所得稅資產	474,394,385	474,394,38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49,575,043	2,849,575,04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39,639,701	11,939,639,70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6,859,897,429	1,620,906,139	135,238,991,290
投資性不動產	1,026,271,678	-	1,026,271,678
放款	7,133,150,060	-	7,133,150,060
再保險合約資產	645,295,602	645,295,602	-
不動產及設備	1,976,275,476	-	1,976,275,476
使用權資產	68,646,160	-	68,646,160
其他資產	777,463,839	30,010,883	747,452,956
負 債			
應付款項	\$ 772,206,542	\$ 711,592,660	\$ 60,613,882
租賃負債	66,408,319	61,602,616	4,805,703
保險負債	156,568,826,362	2,005,993,371	154,562,832,991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2,137,707	-	2,137,707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58,314,359	-	58,314,359
負債準備	555,781,422	-	555,781,422
其他負債	584,282,330	80,676,921	503,605,409

	108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帳面價值	十二個月內	超過十二個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09,845,638	\$ 2,309,845,638	\$ -
應收款項	1,797,689,848	1,797,689,848	-
本期所得稅資產	284,538,979	284,538,97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56,168,144	2,056,168,14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27,799,013	10,627,799,013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611,731,093	2,177,288,556	126,434,442,537
投資性不動產	1,044,409,727	-	1,044,409,727
放款	7,146,328,854	-	7,146,328,854
再保險合約資產	729,388,582	729,388,582	-
不動產及設備	2,018,413,271	-	2,018,413,271
使用權資產	107,783,156	-	107,783,156
其他資產	830,021,433	79,321,381	750,700,052
<u>負 債</u>			
應付款項	\$ 1,318,411,325	\$ 1,255,254,406	\$ 63,156,919
租賃負債	105,460,994	55,982,797	49,478,197
保險負債	146,016,924,655	1,779,407,915	144,237,516,74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2,356,063	-	2,356,06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233,681,765	-	233,681,765
負債準備	467,445,227	-	467,445,227
其他負債	662,655,050	170,988,864	491,666,186

十五、資本管理

- (一)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為確保資本適足與清償能力，以支持公司持續發展，從而能夠持續地對股東創造利益。資本管理主係依資本適足率衡量公司之資本是否適足。
- (二) 關於資本的內部管理與監控機制，本公司定期會針對公司的資本適足率進行評估及預估，以供管理階層衡量及評估目前與未來之資本適足性，擬定相關應變計劃及中長期策略。當市場整體環境有巨幅震盪時，公司會採行更積極之監控措施。此外，對於公司重大的投資案或資本結構變更，也會於事前進行資本適足率估算，以評估資本的需求及規劃或調整公司的股息發放金額。
- (三) 本公司完全符合主管機關對於資本的需求，資本管理政策和流程於本財務報告報導期間並無變動。
- (四) 台灣保險業通常依資本適足率衡量公司之資本是否適足，依「保險法」第143條之4規定，自有資本與風險資本之比率不得低於200%。本公司依「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之要求，每半年計算一次資本適足率，以確保能夠持續地達到法令資本需求。
- (五) 資本適足率之計算方式為自有資本除以風險資本。自有資本指經主管機關認許之資本總額，其範圍包括經認許之業主權益及其他依主管機關規定之調整項目；風險資本指依照保險業實際經營所承受之風險程度，計算而得之資本總額。近兩年本公司之資本適足率均達200%以上。
- (六) 淨值比率，係指保險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業主權益除以不含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之資產總額。本公司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淨值比率分別為5.70%及5.72%。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此情形。
2.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此情形。

3. 與關係人間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109 年度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易情形	金 額
The Prudential Insurance Company of America(PICA)	其他關係人	再保費收入	\$ 572, 636, 222
The Prudential Insurance Company of America(PICA)	其他關係人	再保賠款與給付	260, 883, 264

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再保往來款項與應付再保賠款與給付款項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109 年 12 月 31 日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易情形	金 額
The Prudential Insurance Company of America(PICA)	其他關係人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 127, 822, 193

5.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此情形。

6.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七、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經營人身保險事業，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依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識本公司僅有單一重要營運部門。

(二) 產品別資訊

	109 年度	108 年度
人壽保險	\$ 10, 631, 736, 091	\$ 10, 603, 792, 562
健康保險	4, 389, 305, 343	4, 221, 642, 587
傷害保險	253, 676, 313	258, 603, 628
投資型保險	356, 304, 661	340, 994, 642
合計	<u>\$ 15, 631, 022, 408</u>	<u>\$ 15, 425, 033, 419</u>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故無須揭露地區別資訊。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無佔損益表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重要客戶。

(以下空白)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以下列示本公司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與財務報表附註之對應：

<u>明 細 表 名 稱</u>	<u>索 引</u>
1. 使用權資產成本/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十)
2.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六)
3. 放款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七)
4. 不動產及設備成本/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九)
5.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6.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十八)
7. 負債準備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十二)
8.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9. 利息收入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二十)
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四)
11.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五)
12. 財務成本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十)
13.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庫存現金		\$ 485,000
活存及支票存款	含USD18,081,227.56，匯率28.10	956,104,173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到期日均在1年以內，其利率為0.44%	20,120,000
短期票券	到期日均在3個月以內，其利率為0.06%~0.17% ，含USD14,899,015.56，匯率28.10	1,046,658,621
合 計		\$ 2,023,367,794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 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 註
							單 價	總 額		
國內受益憑證	受益憑證	246,269	\$ -	\$ -	無	\$ 5,544,856	\$ -	\$ 6,928,432	\$ -	註
國外受益憑證										
PGIM High Yield Fund Class R6	受益憑證	9,801,409	-	-	無	1,583,740,000	US\$ 5.51	1,517,453,873	-	
貝萊德美元高收益債券基金I3美元	"	1,698,128	-	-	"	484,869,750	US\$ 9.72	463,780,162	-	
其他(美金)	"	5,650	-	-	"	5,823,142	US\$ -	4,118,591	-	註
小計						2,074,432,892		1,985,352,626	-	
國外債券	融資擔保證券	30,550,035		858,394,889	浮動利率	930,636,372	US\$ -	857,293,985	-	註
合 計						\$ 3,010,614,120		\$ 2,849,575,043	\$ -	

註：個別餘額未達該科目公允價值5%，不予單獨列示。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面值	總額	備抵損失	備抵評價調整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	總額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台積電	普通股	2,144,000	\$ 10	\$ 21,440,000	\$ -	\$ 702,631,901	\$ 433,688,099	\$ 530.00	\$ 1,136,320,000	
鴻海精密	普通股	5,949,000	10	59,490,000	-	40,592,046	506,715,955	92.00	547,308,001	
聯發科技	普通股	745,000	10	7,450,000	-	198,116,462	358,398,538	747.00	556,515,000	
其他	普通股	242,113,067	10	2,421,130,670	-	1,000,874,868	8,698,621,832	-	9,699,496,700	註
合計				<u>\$ 2,509,510,670</u>	<u>\$ -</u>	<u>\$ 1,942,215,277</u>	<u>\$ 9,997,424,424</u>		<u>\$ 11,939,639,701</u>	

註：個別餘額未達該科目公允價值5%，不予單獨列示。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債券名稱	摘要	張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備抵損失	未攤銷溢(折)價	帳面價值	備註
國內債券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105央甲14	135年11月25日；到期還本；每年付息一次	-	\$ -	\$ 6,300,000,000	2.00%	(\$ 1,345,000)	\$ 425,006,522	\$ 6,723,661,522	
其他		-	-	89,610,300,000	-	(18,198,969)	1,384,466,786	90,976,567,817	註一
公司債		-	-	200,000,000	-	(44,996)	(19,391)	199,935,613	"
小計				96,110,300,000		(19,588,965)	1,809,453,917	97,900,164,952	
國外債券									
政府公債		-	-	223,660,080	-	(10,860)	(115,057,463)	108,591,757	註一
不動產抵押基礎證券		-	-	79,149,353	-	(7,941)	261,547	79,402,959	"
商業抵押擔保證券		-	-	3,474,332,524	-	(348,688)	12,513,064	3,486,496,900	"
公司債		-	-	33,013,660,806	-	(12,128,265)	3,028,708,320	36,030,240,861	"
小計				36,790,802,763		(12,495,754)	2,926,425,468	39,704,732,477	
抵繳存出保證金		-	-	(745,000,000)	-	-	-	(745,000,000)	註二
合計				\$ 132,156,102,763		(\$ 32,084,719)	\$ 4,735,879,385	\$ 136,859,897,429	

註一：個別餘額未達該科目帳面價值5%，不予單獨列示。

註二：以國內中央政府建設公債抵繳營業保證金。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未滿期保費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淨 變 動 數	其 他 變 動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總額：					
人壽保險	\$ 10,950,205	\$ 2,335,923	(\$ 55,339)	\$ 13,230,789	註
健康保險	834,801,326	40,488,959	-	875,290,285	
傷害保險	103,510,335	(1,521,778)	-	101,988,557	
投資型保險	21,263,319	740,021	-	22,003,340	
合 計	<u>\$ 970,525,185</u>	<u>\$ 42,043,125</u>	<u>(\$ 55,339)</u>	<u>\$ 1,012,512,971</u>	
分出：					
人壽保險	\$ 109,708,953	\$ 5,032,436	(\$ 315,374)	\$ 114,426,015	註
健康保險	120,059,584	10,705,657	-	130,765,241	
傷害保險	17,204,993	(487,631)	-	16,717,362	
合 計	<u>\$ 246,973,530</u>	<u>\$ 15,250,462</u>	<u>(\$ 315,374)</u>	<u>\$ 261,908,618</u>	

註：其他變動金額係匯兌損益。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賠款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淨 變 動 數	其 他 變 動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總額：					
人壽保險	\$ 713,605,425	\$ 90,703,178	(\$ 945,773)	\$ 803,362,830	註
健康保險	226,730,682	102,626,258	-	329,356,940	
傷害保險	10,161,552	(2,217,518)	-	7,944,034	
合 計	<u>\$ 950,497,659</u>	<u>\$ 191,111,918</u>	<u>(\$ 945,773)</u>	<u>\$ 1,140,663,804</u>	
分出：					
人壽保險	\$ 1,307,358	(\$ 801,830)	(\$ 3,337)	\$ 502,191	註
健康保險	2,256,069	30,236,884	-	32,492,953	
傷害保險	72,549	152	-	72,701	
合 計	<u>\$ 3,635,976</u>	<u>\$ 29,435,206</u>	<u>(\$ 3,337)</u>	<u>\$ 33,067,845</u>	

註：其他變動金額係匯兌損益。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責任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淨 變 動 數	其 他 變 動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人壽保險	\$ 127,781,194,183	\$ 10,129,138,706	(\$ 1,959,476,749)	\$ 135,950,856,140	註
健康保險	15,944,950,852	2,130,382,592	-	18,075,333,444	
傷害保險	1,214,731	-	-	1,214,731	
調降營業稅3%未沖抵餘額					
轉入責任準備	158,276,149	-	-	158,276,149	
待付保戶款項	11,797,426	-	3,709,437	15,506,863	註
合 計	<u>\$ 143,897,433,341</u>	<u>\$ 12,259,521,298</u>	<u>(\$ 1,955,767,312)</u>	<u>\$ 154,201,187,327</u>	

註：其他變動金額係匯兌損益與待付保戶款項增減數。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費不足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淨 變 動 數	其 他 變 動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人壽保險	\$ 182,195,018	\$ 25,734,661	(\$ 7,219,017)	\$ 200,710,662	註
健康保險	16,273,452	(2,521,854)	-	13,751,598	
合 計	<u>\$ 198,468,470</u>	<u>\$ 23,212,807</u>	<u>(\$ 7,219,017)</u>	<u>\$ 214,462,260</u>	

註：其他變動金額係匯兌損益。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淨 變 動 數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年 金 保 險	\$ 2,356,063	(\$ 218,356)	\$ 2,137,707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期 初 金 額	本 期 提 存 數	本 期 收 回 數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人壽保險	\$ 197,308,435	\$ 12,746,394	(\$ 147,065)	\$ 209,907,764	
健康保險	702,395,164	81,769,636	(34,008,237)	750,156,563	
傷害保險	142,152,272	15,056,149	(15,396,016)	141,812,405	
團體傷害保險	170,605	-	-	170,605	
合 計	<u>\$ 1,042,026,476</u>	<u>\$ 109,572,179</u>	<u>(\$ 49,551,318)</u>	<u>\$ 1,102,047,337</u>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提存計算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險別	滿期自 留保費	預期賠款			自留賠款	提存率	本期提存特別盈餘公積			
		預期損 失率	預期賠 款金額				定率提 存準備	低於預期賠 款提存準備	所得稅 影響數	提存 合計數
人壽保險	\$ 524,550,298	-	\$ 1,342,539	\$ 32,669	3%	\$ 15,736,512	\$ 196,481	(\$ 3,186,599)	\$ 12,746,394	
健康保險	1,710,091,609	75%	1,290,241,560	950,846,246	3%	51,302,748	50,909,297	(20,442,409)	81,769,636	
傷害保險	221,339,607	72%	158,854,631	48,142,703	1%	2,213,396	16,606,790	(3,764,037)	15,056,149	
合計	<u>\$ 2,455,981,514</u>		<u>\$ 1,450,438,730</u>	<u>\$ 999,021,618</u>		<u>\$ 69,252,656</u>	<u>\$ 67,712,568</u>	<u>(\$ 27,393,045)</u>	<u>\$ 109,572,179</u>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收回計算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險別	前期累積特別盈餘公積	前期累積額加本期提存後特別盈餘公積	本期收回特別準備					本期累積特別盈餘公積
			高於預計賠款收回數	超過滿期自留保費收回數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收回數	所得稅影響數	收回合計數	
人壽保險	\$ 197,308,435	\$ 210,054,829	\$ -	\$ 183,831	\$ -	(\$ 36,766)	\$ 147,065	\$ 209,907,764
健康保險	702,395,164	784,164,800	-	27,275,703	15,234,594	(8,502,060)	34,008,237	750,156,563
傷害保險	142,152,272	157,208,421	-	17,370,699	1,874,321	(3,849,004)	15,396,016	141,812,405
團體傷害保險	170,605	170,605	-	-	-	-	-	170,605
合計	<u>\$ 1,042,026,476</u>	<u>\$ 1,151,598,655</u>	<u>\$ -</u>	<u>\$ 44,830,233</u>	<u>\$ 17,108,915</u>	<u>(\$ 12,387,830)</u>	<u>\$ 49,551,318</u>	<u>\$ 1,102,047,337</u>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u>項目</u>	<u>摘要</u>	<u>租賃期間</u>	<u>折現率</u>	<u>期末餘額</u>	<u>備註</u>
房 屋		2年~3年	0.72%~2.99%	\$ 28,896,507	
設 備		2年~5年	0.62%~3.10%	37,511,812	
合 計				<u>\$ 66,408,319</u>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明細表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險 別	保 費 收 入	再保費收入	再保費支出	自 留 保 費	提存方法	未滿期保費 準備淨變動	自留滿期保費
人壽保險	\$ 10,108,799,072	\$ 522,937,019	(\$ 180,378,562)	\$ 10,451,357,529	按年比率法	\$ 2,696,513	\$ 10,454,054,042
健康保險	4,389,305,343	-	(261,547,123)	4,127,758,220	"	(29,783,302)	4,097,974,918
傷害保險	203,977,110	49,699,203	(33,434,723)	220,241,590	"	1,034,147	221,275,737
投資型保險	356,304,661	-	(50,531,010)	305,773,651	"	(740,021)	305,033,630
	<u>\$ 15,058,386,186</u>	<u>\$ 572,636,222</u>	<u>(\$ 525,891,418)</u>	<u>\$ 15,105,130,990</u>		<u>(\$ 26,792,663)</u>	<u>\$ 15,078,338,327</u>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受益憑證	評價損失	(\$ 97,601,474)	
	處分損失	(1,101,712)	
	股 利	106,198,519	
小計		<u>7,495,333</u>	
國外債券	評價利益	3,465,050	
	利 息	18,491,284	
小計		<u>21,956,334</u>	
合 計		<u>\$ 29,451,667</u>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兌換損益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已實現兌換(損)益：			
債務工具投資		(\$ 120,607,856)	
其他		(29,399,597)	
未實現兌換(損)益：			
債務工具投資		(2,529,491,394)	
保險負債		1,967,366,095	
其他	含約當現金及應收利息等	(30,511,848)	
合 計		<u>(\$ 742,644,600)</u>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減損損失金額	迴轉利益金額	合計	備註
應收債券息	\$ -	(\$ 10,525)	(\$ 10,525)	
國內債務工具投資	1,461,764	(582,193)	879,571	
國外債務工具投資	1,659,108	(1,446,136)	212,972	
放款(含應收放款息)	1,567,208	-	1,567,208	
	<u>\$ 4,688,080</u>	<u>(\$ 2,038,854)</u>	<u>\$ 2,649,226</u>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及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收入		
利息收入	\$ 23,364	
成本		
兌換損益-非投資	\$ 53,284,643	
安定基金	28,900,803	
其他	1,037,613	註
合 計	\$ 83,223,059	

註：未達該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險 別	保 險 賠 款 (含合理賠費用支出)	再 保 賠 款	攤 回 再 保 賠 款	自 留 賠 款	備 註
人壽保險	\$ 3,136,597,833	\$ 237,290,641	(\$ 35,896,326)	\$ 3,337,992,148	
健康保險	1,325,598,419	-	(187,986,530)	1,137,611,889	
傷害保險	36,024,719	23,609,534	(10,978,825)	48,655,428	
投資型保險	134,407,380	-	(4,067,389)	130,339,991	
合 計	<u>\$ 4,632,628,351</u>	<u>\$ 260,900,175</u>	<u>(\$ 238,929,070)</u>	<u>\$ 4,654,599,456</u>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佣金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直接佣金			
人壽保險		\$ 520,114,295	
健康保險		121,960,193	
傷害保險		1,235,832	
投資型保險		11,502,762	
業務獎金		344,721,805	
合 計		<u>\$ 999,534,887</u>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及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業務費用：			
稅捐		\$ 104,009,276	
旅費		86,360,891	
委託代客操作之管理費		81,017,325	
銀行手續費		68,476,709	
折舊費用		44,672,653	
郵電費		35,615,781	
其他		142,955,477	註
		\$ 563,108,112	
管理費用：			
薪資支出		\$ 724,697,029	含伙食費
系統維護費		174,185,127	
保險費		114,275,924	
折舊費用		84,384,087	
退休金		83,148,215	
其他		137,773,161	註
		\$ 1,318,463,543	

註：含各項費用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資誠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複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339 號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予以查核，本會計師並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4 日出具查核報告。本會計師之查核目的，係對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意見。隨附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編製之民國 109 年度「其他揭露事項」，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另行編製，其有關之資訊，業經本會計師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定有關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五條予以複核完竣。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其他揭露事項」已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有關資訊，其財務性資料內容與財務報告一致，無須作重大修正。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鄧柏如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4 日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
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壹、業務

一、最近五年度重大業務事項

- (一)購併或合併其他公司及分割：本公司最近五年度並無購併、合併其他公司或分割等情事。
- (二)主要經營權(股權)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無此情形。
- (三)業務移轉：無此情形。
- (四)轉投資關係企業：無此情形。
- (五)重整：無此情形。
- (六)購置或處分重大資產：(揭露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 1.最近五年度重大資產處分情形：無此情形。
 - 2.最近五年度重大資產購買情形：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含稅)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新竹縣竹北市縣福段大樓	105年3月1日	\$ 157,000,000	已依合約約定付款	法人	非關係人	估價報告	不動產自用	無

- (七)經營方式(含行銷體系)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無此情形。

二、一般董(理)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及相關資訊

(一)一般董(理)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 稱	姓 名	董(理)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 (損)益之比 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 C、D、 E、F及G 等七項總 額占稅後 純(損)益 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 (A)	退職 退休 金 (B)	董(理) 事酬勞 (C)	業務 執行 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葛納森	\$ -	\$ -	\$ -	\$ -	0.00%	\$ -	\$ -	\$ -	\$ -	0.00%	\$ -
一般董事	麥尚恩	-	-	-	-	0.00%	41,309,753	-	-	-	-7.73%	-
一般董事	林玫君	-	-	-	-	0.00%	6,377,772	485,582	-	-	-1.28%	-
一般董事	施敏智	-	-	-	-	0.00%	4,721,343	360,153	-	-	-0.95%	-
一般董事	安希博(註一)	-	-	-	-	0.00%	-	-	-	-	0.00%	-
獨立董事	謝文銓(註二)	1,100,000	-	-	-	-0.21%	-	-	-	-	-0.21%	-
獨立董事	楊瑞芬	960,000	-	-	-	-0.18%	-	-	-	-	-0.18%	-
獨立董事	林以涵	960,000	-	-	-	-0.18%	-	-	-	-	-0.18%	-

1. 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相關獨立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辦理。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理)事為本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一：董事安希博自民國109年10月1日辭任。

註二：獨立董事謝文銓自民國109年12月3日辭任。

(二) 監察人(監事)之酬金：本公司無設置監察人(監事)。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損)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麥尚恩	\$ 38,950,542	\$ -	\$ 2,359,211	\$ -	\$ -	-7.73%	\$ -
執行副總經理	大川裕彥	95,056,023	3,413,957	11,675,005	-	-	-20.61%	-
副總經理	朱城鋒							
副總經理	吳慧中							
副總經理	宋文熙							
副總經理	宋昇恩							
資深副總經理	邢益華							
資深副總經理	林玫君							
資深副總經理	俞嫻如							
資深副總經理	施敏智							
副總經理	孫堯							
副總經理	徐道鏞							
副總經理	黃素玲							
副總經理	劉維文							
副總經理	劉融諭							
資深副總經理	蔡佳菁							
副總經理	橫澤修							
副總經理	賴宏宗							
副總經理	賴依筠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低於1,000,000元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	吳慧中、劉融諭、賴宏宗、賴依筠
3,500,000元(含)~5,000,000元	朱城鋒、宋文熙、徐道鏞、 黃素玲、劉維文、蔡佳菁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宋昇恩、邢益華、林政君、俞颯如、 孫堯、橫澤修、施敏智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大川裕彥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麥尚恩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100,000,000元以上	-
總計	19人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項目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	-	-	-	-	-

註：民國109年度員工酬勞估列總數為\$0，實際分配金額待公司發放作業後方可決定，故僅揭露總數。

民國108年度員工酬勞實際分配總數為\$26,166，業已依比例分配。

(五)退休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回任顧問資訊
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此情形。

三、勞資關係

(一)現行重要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與勞資間之協議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士氣，提高工作效率，安定員工生活，促進勞資和諧，每年均定期舉辦各項員工福利措施，簡述如下：

- (1)員工保險：本公司員工自受僱日起一律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團體保險。
- (2)節金：每年定期發給員工春節、端午及中秋節金。
- (3)育樂活動：每年定期辦理年終晚會及舉辦旅遊活動，鼓勵員工從事正當休閒娛樂，調適身心。另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各式社團，以提供員工各項福利活動與服務。

2. 進修訓練

訓練計畫包括新進人員訓練、管理職能訓練、專業職能訓練、共通職能訓練、在職訓練計畫及個人發展計畫等方式，提昇員工自我競爭力，以符合工作之需求與挑戰。

3. 退休制度

- (1)依相關法令辦理。
- (2)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報備勞工局。
- (3)依員工個人意願選擇新制或舊制。在退休金準備金，舊制依全體員工薪資總額，按月提撥 2%勞工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信託部專戶，新制則依員工之提繳工資，按月提撥 6%勞工退休準備金至勞工保險局。

4. 其他重要協議

- (1)員工可透過各種管道反應意見，如：道德主管信箱、員工意見反應辦法(可不記名以信函方式將意見直接反應予總經理)及內勤員工全員會議。
- (2)另，每年人力資源部亦以不記名方式執行員工意見調查，員工可表達任何意見，人力資源部及公司則會與員工溝通並作出改善行動方案。

(二)最近年度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勞資糾紛狀況	本公司與前員工(原告)間之勞資糾紛一案，於民國105年12月21日二審敗訴，截至民國1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向最高法院上訴，此案正在三審中進行審理。		
(2)已發生之損失金額	\$ -	\$ -	\$ -
(3)預計未來可能損失金額	\$ 57,762,939	\$ 49,488,227	\$ 41,499,515
(4)公司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於民國106年1月20日提出上訴並針對未來可能損失金額提列負債準備。		

(三)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無此情形。

四、最近二年度總經理、稽核主管及簽證精算人員異動情形

原總經理泰迪倫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1 日解任；現任總經理麥尚恩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1 日接任該職位。

原簽證精算人員張華龍先生之合約任期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31 日結束，故指派李純嬰小姐為簽證精算人員，自民國 109 年 11 月 1 日生效。

五、各項準備金提存方式之變動

無此情形。

六、最近一年度人身保險業有經股東會決議增資、減資或經董(理)事會決議發行新股，及其申請(或申報)案未獲本會核准(或未准予核備)情形，或其申請之資本額變更登記案未獲經濟部核准情形

無此情形。

七、最近三年度賠付金額達新台幣二千萬元以上賠案之賠款支出、再保攤回情形及對財務影響分析

編號	年度	理賠金額	再保攤回金額	對財務影響分析
1	107	\$ 106,398,956	\$ 39,792,194	本公司已作適當妥善之風險安排，單一重大賠案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2	108	95,614,074	8,795,320	本公司已作適當妥善之風險安排，單一重大賠案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3	109	21,399,913	-	本公司已作適當妥善之風險安排，單一重大賠案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八、最近一年度再保費支出佔總保費收入百分之一以上之往來再保險業名稱及其信用評等。

再保險業名稱	評等機構	信用評等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Standard & Poor's	A

九、委託信用評等機構評等

自民國 109 年 11 月 11 日起，因業務上暫無需要，未委託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

貳、市價、股利及股權分散情形

一、最近兩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訊

項 目	年 度		109年	108年
	每股市價	最高		不適用
最低			"	"
平均			"	"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9.33	18.19
	分配後		(註)	18.1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96,058,267	496,058,267
	每股盈餘		(1.08)	0.59
每股股利 / 配發年度	現金股利		(註)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元)	"	-
		資本公積配股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利比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註：民國109年度分配後金額及配發之現金股利因本公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議案，故無資料。

二、股權分散情形

(一)普通股：

普 通 股
(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

民國109年12月31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000,001以上	1	496,058,267	100.00%
合 計	1	496,058,267	100.00%

(二)特別股：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持股變動情形表

職稱	姓 名	109年度				截至民國110年3月24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大股東 (註)	Prudential International Insurance Holdings, Ltd.	-	-	-	-	-	-	-	-

註：本公司僅為一人法人股東。

四、股權移轉資訊

無此情形。

五、股權質押資訊

無此情形。

六、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參、重要財務資訊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資產負債表資料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23,367,794	\$ 2,309,845,638	\$ 1,165,139,374	\$ 1,690,486,727	\$ 2,161,131,342
應收款項		1,994,785,093	1,797,689,848	1,720,358,631	1,634,966,566	1,529,764,962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註二)		159,808,533,911	149,486,436,831	137,633,904,930	128,042,059,156	117,986,572,099
再保險合約資產		645,295,602	729,388,582	550,013,200	506,921,315	508,275,845
不動產及設備		1,976,275,476	2,018,413,271	1,989,433,710	2,042,499,242	2,052,329,891
使用權資產		68,646,160	107,783,156	-	-	-
無形資產		-	-	-	7,694,746	131,862,634
其他資產(註二)		27,381,477,729	25,436,711,152	22,492,478,667	21,819,150,722	19,058,819,132
資產總額		193,898,381,765	181,886,268,478	165,551,328,512	155,743,778,474	143,428,755,905
應付款項		772,206,542	1,318,411,325	788,557,986	654,082,970	785,640,548
租賃負債		66,408,319	105,460,994	-	-	-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156,570,964,069	146,019,280,718	134,957,944,325	123,307,325,006	113,946,525,443
負債準備		555,781,422	467,445,227	540,181,633	685,145,578	756,904,721
其他負債(註二)		26,344,127,528	24,954,419,328	22,085,913,239	21,292,545,319	19,115,852,47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4,309,487,880	172,865,017,592	158,372,597,183	145,939,098,873	134,604,923,183
	分配後	(註三)	172,865,017,592	158,372,597,183	145,939,098,873	134,604,923,188
股本		4,960,582,670	4,960,582,670	4,960,582,670	4,960,582,670	4,500,000,0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27,420,012	2,953,435,511	2,680,574,301	2,022,689,310	2,399,754,825
	分配後	(註三)	2,953,435,511	2,680,574,301	2,022,689,310	1,939,172,150
權益其他項目		2,000,891,203	1,107,232,705	(462,425,642)	2,821,407,621	1,924,077,89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588,893,885	9,021,250,886	7,178,731,329	9,804,679,601	8,823,832,722
	分配後	(註三)	9,021,250,886	7,178,731,329	9,804,679,601	8,823,832,717

註一：上開財務資料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編製，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1)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各項放款。

(2)其他資產包含當期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3)其他負債包含當期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外匯價格變動準備、帳列其他負債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註三：民國 109 年度分配後金額因本公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之議案，故無資料。

(以下空白)

(二)綜合損益表資料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105年
營業收入	\$ 23,202,330,235	\$ 24,104,844,708	\$ 19,343,303,345	\$ 20,753,336,607	\$ 19,869,274,396
營業成本	21,964,418,804	21,979,270,372	17,065,195,944	18,866,785,453	17,046,871,912
營業費用	1,895,273,299	1,853,200,434	1,797,331,499	1,836,971,775	1,815,987,9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46,989)	(10,742,250)	(13,646,993)	(5,665,025)	(31,787,732)
稅前利益	(662,608,857)	261,631,652	467,128,909	43,914,354	974,626,846
稅後利益	(534,426,227)	292,640,850	429,187,827	164,252,090	825,401,136
其他綜合(損)益	1,102,069,226	1,549,878,707	(669,721,858)	816,594,794	(220,859,535)
每股盈餘(元)(註2)	(1.08)	0.59	0.87	0.33	1.66

註1：上開財務資料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編製，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業依民國106年5月4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追溯調整。

二、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業務指標分析(註1)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105年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95.05	95.04	95.66	93.70	93.85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	80.75	80.28	81.52	79.17	79.44
結構	各項保險負債變動率(%)	7.23	8.20	9.45	8.22	10.18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	79.78	76.28	77.76	77.18	76.89
指標	淨值比率(%)	5.70	5.72	4.97	5.59	7.04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	-	-	-	-	-
償債能力	初年度保費比率(%)	73.02	204.69	90.59	73.44	111.93
	續年度保費比率(%)	105.38	102.82	102.26	101.94	104.17
經營	新契約費用率(%)	42.82	27.95	22.18	20.16	21.08
	保費收入變動率(%)	1.34	9.64	1.39	(0.94)	4.90
能力	權益變動率(%)	6.29	25.67	(26.78)	11.12	7.36
	淨利變動率(%)	(282.62)	(31.82)	161.30	(80.10)	38.89
指標	資金運用比率(%)	97.93	98.51	98.39	98.35	98.86
	繼續率(13個月)(%)	96.20	94.50	95.32	95.43	93.16
	繼續率(25個月)(%)	86.73	88.27	86.62	84.86	83.25

(接下頁)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業務指標分析(註1)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105年
獲利	資產報酬率(%)	(0.28)	0.17	0.27	0.11	0.60
	權益報酬率(%)	(5.74)	3.61	5.88	1.76	9.69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	3.01	2.76	3.09	3.06	3.51
	投資報酬率(%)	2.54	2.35	2.64	2.57	2.94
能力	營業利益(損失)對營業收入比率(%)	(2.83)	1.13	2.49	0.24	5.07
	稅前純益(損)對總收入比率(%)	(2.86)	1.09	2.41	0.21	4.91
指標	純益(損)率(%)	(2.30)	1.21	2.22	0.79	4.15
	每股盈餘(元)(註3)	(1.08)	0.59	0.87	0.33	1.66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	0.55	0.60	0.66	0.71	0.7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業務指標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初年度保費比率及保費收入變動率較去年下降，主係因民國109年度美元初年度保單業務量較民國108年度下降所致。
2. 新契約費用率較去年上升，主係因兩年度新契約熱賣商品組合之佣金率不同所致。
3. 權益變動率較去年下降，主係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利益變動幅度下降所致。
4. 淨利變動率較去年下降，主係因本期淨損所致。
5.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損失)對營業收入比率、稅前純益(損)對總收入比率、純益(損)率及每股盈餘較去年度下降，主係因本期淨損所致。

註1：上開財務資料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編製，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請詳下說明。

註3：每股盈餘業依民國106年5月4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追溯調整。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指標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 = 各種保險負債 / 資產總額。
- (3) 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 = (各種保險負債期末餘額 - 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 / 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
- (4)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 =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 / 保費收入。
- (5) 淨值比率 = 業主權益 / 不含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之資產總額。

2. 償債能力指標

- (1)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 = 關係企業投資額 / 權益。
- (2) 初年度保費比率 = 本期初年度保費 / 前期初年度保費。
- (3) 續年度保費比率 = 本期續年度保費 / 前期續年度保費。

3. 經營能力指標

- (1) 新契約費用率 = 新契約費用 / 新契約保費收入。
- (2) 保費收入變動率 = (本期累計保費收入 - 前期累計保費收入) / 前期累計保費收入。
- (3) 權益變動率 = (本期權益 - 前期權益) / 前期權益之絕對值。
- (4) 淨利變動率 = (本期淨(損)益 - 前期淨(損)益) / 前期(損)益之絕對值。
- (5) 資金運用比率 = 資金運用總額 / (各種保險負債 + 權益)。
- (6) 繼續率(十三個月、二十五個月) = $PR_y = BF_{x+y} / NB'_x \times 100\%$ 。

4. 獲利能力指標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 (3)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 = (本期淨投資收益 + 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 [(期初可運用資金 + 期末可運用資金 - 本期淨投資收益 - 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 2]。(此公式不含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兌換損益、外匯價格準備淨變動、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及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 (4) 投資報酬率 = $2 * (本期淨投資收益 + 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 (期初資產總額 + 期末資產總額 - 本期淨投資收益 - 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此公式不含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兌換損益、外匯價格準備淨變動、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及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 (5)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 = 營業(損)益 / 營業收入。
- (6)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 =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損)益 / (營業收入 + 營業外收入)。
- (7) 純益(損)率 = 稅後(損)益 / 營業收入總額。
- (8) 每股盈餘 = 稅後(損)益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9)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 =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 / 平均資產總額。

三、其他足以增進對財務狀況、經營結果及現金流量或其變動趨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無。

肆、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23,367,794	\$ 2,309,845,638	(\$ 286,477,844)	(12.40)
應收款項	1,994,785,093	1,797,689,848	197,095,245	10.96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 (註二)	159,808,533,911	149,486,436,831	10,322,097,080	6.91
再保險合約資產	645,295,602	729,388,582	(84,092,980)	(11.53)
不動產及設備	1,976,275,476	2,018,413,271	(42,137,795)	(2.09)
使用權資產	68,646,160	107,783,156	(39,136,996)	(36.31)
其他資產(註二)	27,381,477,729	25,436,711,152	1,944,766,577	7.65
資產總額	193,898,381,765	181,886,268,478	12,012,113,287	6.60
應付款項	772,206,542	1,318,411,325	(546,204,783)	(41.43)
租賃負債	66,408,319	105,460,994	(39,052,675)	(37.03)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 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 備	156,570,964,069	146,019,280,718	10,551,683,351	7.23
負債準備	555,781,422	467,445,227	88,336,195	18.90
其他負債(註二)	26,344,127,528	24,954,419,328	1,389,708,200	5.57
負債總額	184,309,487,880	172,865,017,592	11,444,470,288	6.62
股本	4,960,582,670	4,960,582,670	-	-
保留盈餘	2,627,420,012	2,953,435,511	(326,015,499)	(11.04)
權益其他項目	2,000,891,203	1,107,232,705	893,658,498	80.71
權益總額	9,588,893,885	9,021,250,886	567,642,999	6.29

註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僅就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予以分析)

- (1)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減少，主係因使用權資產折舊與租賃負債償還所致。
- (2)應付款項較上期減少，主係因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應付再保賠款與給付、應付佣金及其他應付款減少所致。
- (3)權益其他項目較上期增加，主係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所致。

註二：(1)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各項放款。

- (2)其他資產包含當期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 (3)其他負債包含當期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外匯價格變動準備、帳列其他負債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二、財務績效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09年度	108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 23,202,330,235	\$ 24,104,844,708	(\$ 902,514,473)	(3.74)
營業成本	21,964,418,804	21,979,270,372	(14,851,568)	(0.07)
營業費用	1,895,273,299	1,853,200,434	42,072,865	2.27
營業(損失)利益	(657,361,868)	272,373,902	(929,735,770)	(341.3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46,989)	(10,742,250)	5,495,261	(51.16)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損)益	(662,608,857)	261,631,652	(924,240,509)	(353.26)
所得稅利益	128,182,630	31,009,198	97,173,432	313.37
本期淨(損)利	(534,426,227)	292,640,850	(827,067,077)	(282.6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僅就增減變動比率達百分之十者予以分析）

- (1)營業(損失)利益、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損)益及本期淨(損)利減少，主係因保險負債淨提存、兌換損失增加及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變動主係因除列不動產及設備損失減少所致。
- (3)所得稅利益，主係因美金匯率變動產生未實現兌換損失致遞延所得稅利益增加。

伍、會計師資訊

一、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

無此情形。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

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以上者：

無此情形。

二、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1.更換會計師之日期及原因：

因應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輪調政策之內部業務調整，自民國 108 年第一季起更換會計師。

2.前任會計師最近二年內曾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者，其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3.本公司與前任會計師間就會計原則或實務、財務業務報告之揭露及查核範圍或步驟有無不同意見：

無此情形。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1.繼任會計師事務所名稱、會計師姓名及委任之日期：

自民國 108 年第一季起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柏如會計師。

2.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形。

3.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形。